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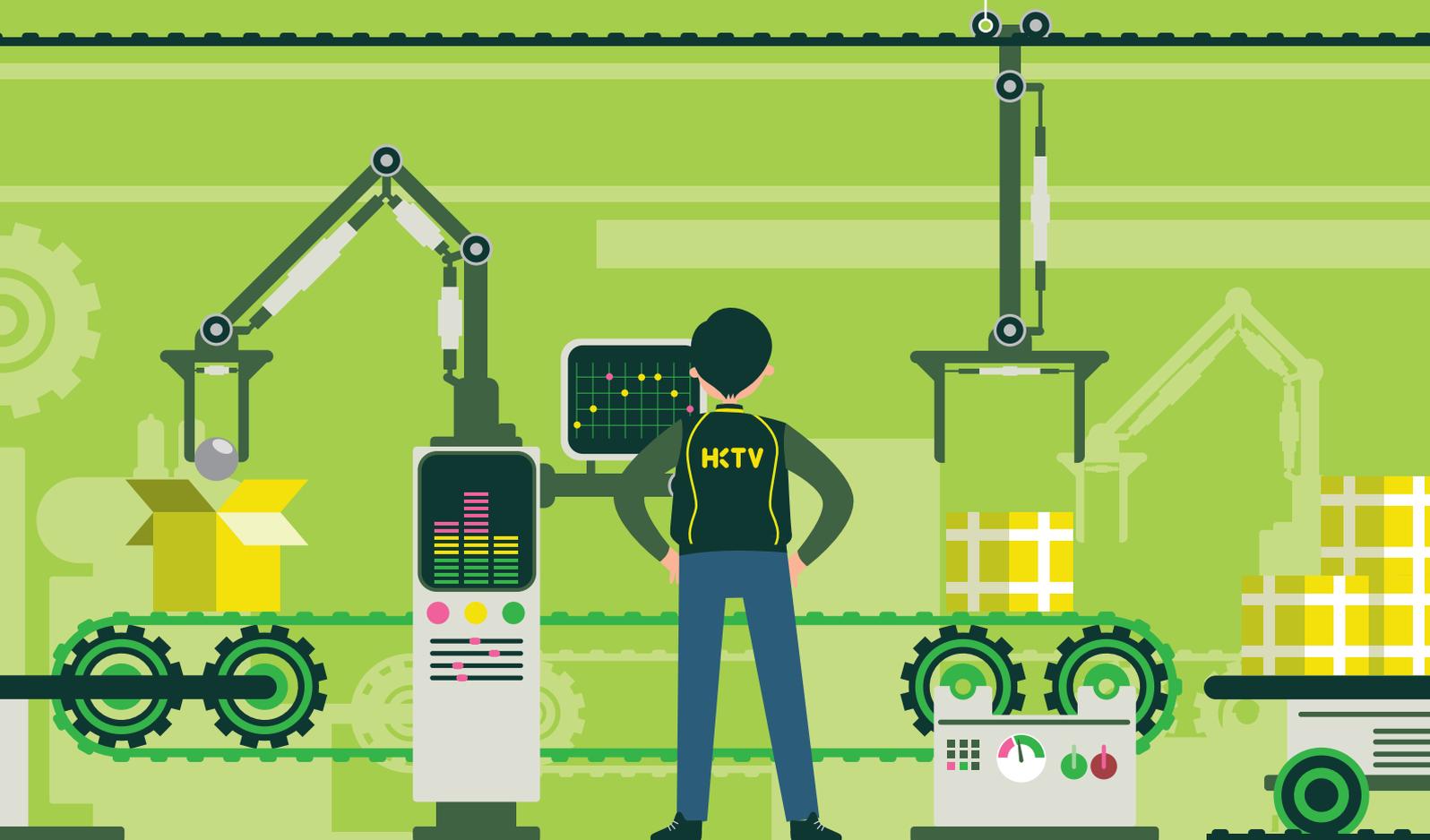


HONG KONG TELEVISION
NETWORK LIMITED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

SEHK 香港交易所股份編號: 1137

ANNUAL REPORT 2017 年報

Building Blocks For the Future





**Mobile
Wallet**
電子錢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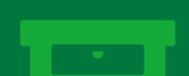
**Automatic
Warehousing
and Logistics**
自動倉存及物流



**Big Data
and Digital
Advertising**
大數據及數碼廣告



**Electrical
Appliances**
電器



Furniture
傢俬



**Cosmetics,
Supplements, etc.**
化妝品、健康食品等



**Supermarket
and Groceries**
超市雜貨



**Mobile
Technology**
流動技術



目錄

- 3 經營摘要
- 5 財務摘要
- 6 重要里程碑及事項簡介
- 11 主席報告書
- 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28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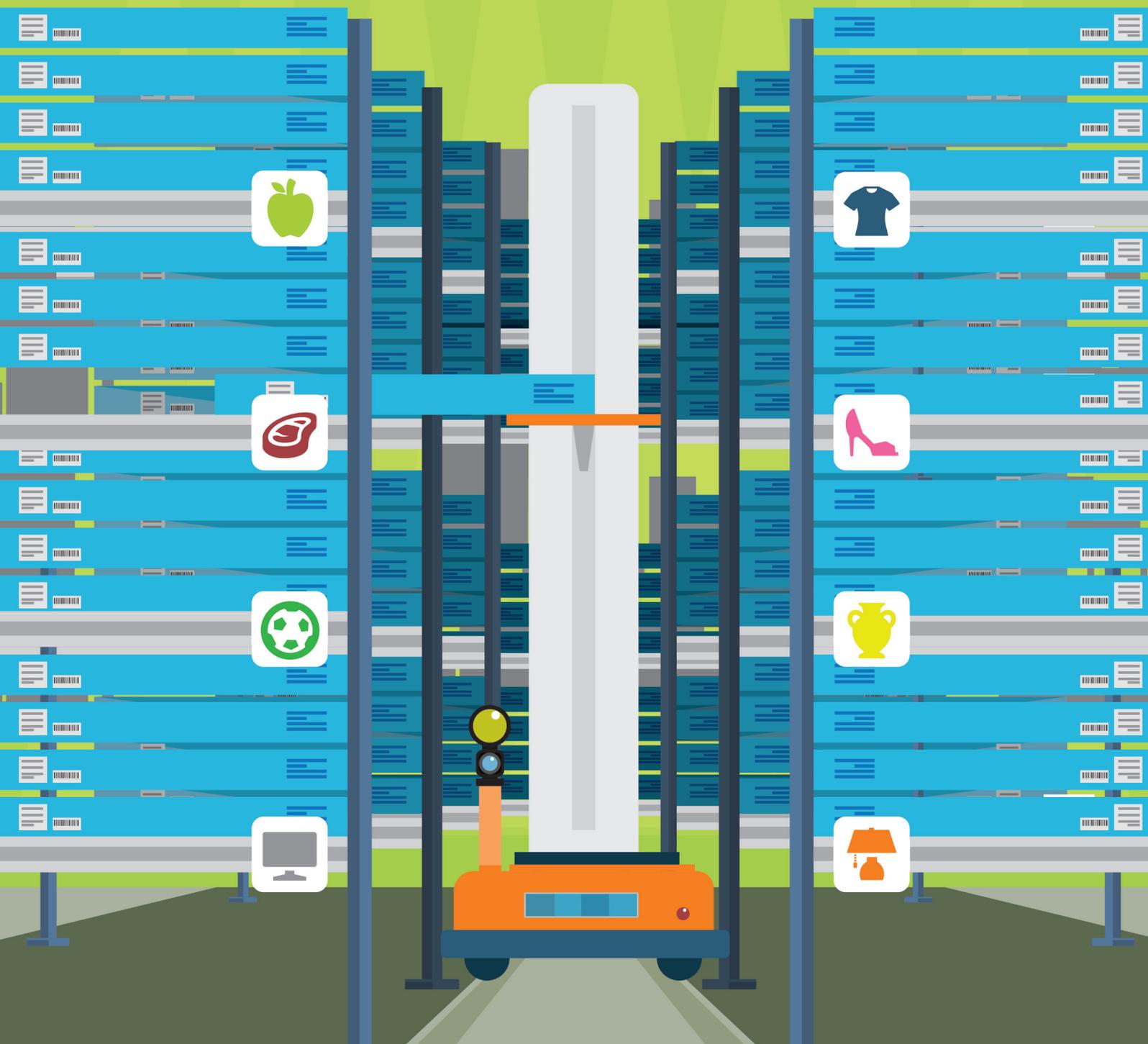
財務資料

- 32 企業管治報告書
- 43 董事會報告書
- 52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57 綜合損益表
- 58 綜合全面收益表
- 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0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 62 財務報表附註
- 115 五年財務摘要
- 116 公司資料

自主生活

今時今日，網購是全球經濟增長新動力。香港被譽為購物天堂，但這方面的普及情況落後於鄰近地區。HKTVmall 希望作為本地網購發展的推動引擎，一方面透過自身不斷改進，為消費者提升生活質素，另一方面教育消費者認識和嘗試，使網購融入大眾的生活，繼續保持香港的競爭力。

機械倉存 及物流系統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千港元列示

按訂單量計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總商品交易額 ¹	1,070,359	336,260
平均每日訂單量(約整至最接近百位數)	5,900	1,700
平均訂單值(港元)(約整至最接近個位數)	496	542
合併獨立客戶(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477,000	163,000

按訂單量計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月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月份
總商品交易額	126,517	47,043
平均每日訂單量(約整至最接近百位數)	7,600	2,500
平均訂單值(港元)(約整至最接近個位數)	537	607

¹ 總商品交易額指於特定時間段內通過特定市場所銷售的商品之總銷售價值，未經扣除該市場提供的任何折扣、已使用的回扣、已出售商品的註銷及退貨。

大數據



財務摘要

除每股股份金額及比率外，以千港元列示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營業額	487,257	187,071
股東應佔虧損	(204,920)	(257,116)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元)	(0.25)	(0.32)
資本開支	(182,128)	(384,648)
混合毛利及佣金率 ²	21.3%	20%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狀況 ³	100,199	44,397
可供出售證券	876,165	1,183,425
未償還借貸總額	219,623	184,144
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862,632	1,996,663
已發行股份(千股)	809,017	809,017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2.30	2.47
資產負債比率(倍)	0.06	0.07

² 混合毛利及佣金率界定為經扣除市場提供的任何折扣、商品註銷及退貨、存貨成本以及支付予商戶的款項(扣除特許經營佣金後)的已交付訂單的總商品交易額(其中包括派遞及其他電子商貿相關收入)，除以經扣除市場提供的任何折扣以及商品註銷及退貨的已交付訂單之總商品交易額。

³ 現金狀況指銀行結存及現金及定期存款(如有)

重要里程碑及 事項簡介

1992

- 5月 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城市電訊」)在香港正式成立

1997

- 1月 推出IDD300長途電話服務
- 5月 城市電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1998

- 11月 成為首間於香港獲ISR話音服務牌照的公司

1999

- 1月 推出IDD1666直撥服務
- 11月 以美國預託証券形式於美國納斯達克市場上市

2000

- 2月 城市電訊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網絡有限公司(「香港寬頻」)取得本地無線固網服務牌照
- 3月 香港寬頻推出寬頻互聯網服務

2001

- 5月 城市電訊獲電訊管理局發出衛星對外固網服務牌照

2002

- 4月 香港寬頻升格為有線固網服務持牌商
- 6月 香港寬頻推出IDD0030服務

2003

- 8月 香港寬頻推出收費電視服務

2004

- 11月 香港寬頻推出「bb100」，全港首項100Mbps住宅寬頻服務

2005

- 4月 香港寬頻推出「bb1000」1Gbps光纖到戶住宅寬頻服務
- 10月 香港寬頻推出2b品牌，提供第二代寬頻電話服務，用戶可透過軟件形式的寬頻電話致電本地及海外。

2006

- 9月 城市電訊集團落實八項措施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

2007

- 3月 香港寬頻全面提升數碼電視平台，推出嶄新「bbBOX」應用技術

2008

- 1月 ● 香港寬頻率先於公共屋邨提供免費WiFi無線上網服務
- 2月 ● 香港寬頻奪得香港國際機場公眾收費電話服務合約

2009

- 11月 ● 香港寬頻以月費99港元(13美元)推出100Mbps寬頻服務，實踐「極速普及人人喜動」
- 12月 ● 香港寬頻固網服務訂戶基礎衝破一百萬大關

2010

- 3月 ● 城市電訊慶祝於納斯達克市場上市10週年
- 3月 ● 香港寬頻於香港國際機場提供bb100及WiFi服務
- 4月 ● 香港寬頻以月費199港元(26美元)推出1Gbps極速寬頻上網服務
- 11月 ● 主席王維基先生獲頒「安永企業家獎2010中國—電訊業」
- 12月 ● 香港寬頻推出高清網上音樂平台MusicOne服務

2011

- 5月 ● 香港寬頻1Gbps寬頻訂戶昂首破萬
- 6月 ● 香港寬頻再掀減價戰，推出月費158港元(20美元)之1Gbps寬頻、家居電話連電視服務
- 6月 ● 香港寬頻推出攜號轉台優惠計劃，家居電話月費只需9.9港元(1.30美元)
- 8月 ● 城市電訊宣佈打造世界級多媒體創作中心，打開多媒體創意之門

2012

- 2月 ● 城市電訊電視及多媒體製作中心正式動土
- 5月 ● 城市電訊將香港寬頻及所有電訊業務出售予美國私募基金CVC Capital Partners
- 9月 ● 城市電訊慶祝成立二十週年，眾志成城為香港電視界打造新天地
- 12月 ● 城市電訊舉行《新台命名·節目試映禮》

2013

- 1月 ● 城市電訊正式更名為「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香港電視」)
- 12月 ● 香港電視公佈新發展計劃，正式完成收購流動電視牌照及頻譜，並將推出創新的Over-The-Top(OTT)平台及流動電視服務

重要里程及 事項簡介

2014

- 10月 ● 思科及香港電視隆重宣佈建立革命性 Shoppertainment 平台 - HKTVmall
- 10月 ● ASTRO 與香港電視簽訂協議，於東南亞廣播及分銷香港電視劇集
- 11月 ● 以「新活 才是生活」為企業使命，香港電視宣佈正式開台，大眾可透過接駁互聯網的裝置如智能手機、平板及個人電腦、智能電視及電視機頂盒等，以直播或點播收看香港電視的自製劇集、綜藝及資訊節目



- 12月 ● 網購平台開始試業

2015

- 2月 ● 香港電視網上購物商場正式啟動。以「你想買我就有得賣」的口號作為起點，香港電視網購平台與逾333間來自香港、日本及韓國商戶合作，目標是成為香港的大型網上購物商場



- 3月 ● 「HKTV 電視」應用程式登陸 PlayStation®4

- 8月 ● HKTVmall 創意廣告強勢覆蓋超過50個港鐵站



- 9月 ● 多媒體製作及分銷中心正式動工

2016

- 7月 ● 將貨倉及物流中心拓展至青衣，額外增加144,000平方呎



- 8月 ● 舉行全港第一個網上電子產品開倉週，推出大量超特價產品及贈送1,000件禮品

- 10月 ● 推出「HKTVmall 送樓大抽獎」，頭獎可獨得4百萬置業基金



2017

- 1月 ● 位於海怡半島的第二間門市正式開業

- 2月 ● HKTVmall直送日本海產，為客戶帶送上北海道金印毛蟹

- 10月 ● 位於沙田第一城的第十間O2O門市正式開幕



2018

- 1月 ● 「基地 — 電子商貿『初生·再生』計劃」正式啟動



- 3月 ● 位於青衣物流中心的機械自動執貨及倉存系統全面投入運作





電子錢包



各位股東：

香港多年來被譽為「購物天堂」。這個小小的城市就有超過三百多個商場，即每二萬多人，就有一個商場。很多人都認定在香港購物非常便利，有別於其他地方，「網購」於香港並無發展空間。當 HKTvmall 在 2015 年 2 月開業時，普遍不被外界看好。

經過三年的營運，消費者的反應和銷售數據令我們確信，香港的消費者比零售商進步和改變得更快。無論哪一個年齡群組，都在迅速改變取得商品資訊和購物的習慣。他們會透過互聯網搜集資料，亦會相信真實買家分享的經驗及資訊，多於相信電視廣告或零售店銷售人員的游說；消費者更不滿足於僅僅在商場或商店裡有限的貨品選擇。

與此同時，我們亦留意到越來越多消費者透過網上平台購買超市雜貨、個人護理、電器及家庭用品，因為這類產品大多出自主要品牌，無論在不同銷售渠道購買亦是同樣產品。消費者正在尋找更可信、更方便省時、更省錢和更多產品選擇的銷售渠道。

雖然 HKTvmall 仍然處於「做一單蝕一單」的情況，但我們已找到「轉虧為盈」的方案，主要由以下三項組成：

1. 增加毛利率

從其他超市、百貨商場、零食和家品雜貨零售商的年報可知，若我們能夠將營業額提升 3 至 4 倍，我們或可將毛利率額外提升多 6 至 12%（由現時的 21% 增至 27% 再增至 33%）。這其實與集團在 25 年前做回撥長途電話業務一樣，都是一個以量取勝的遊戲 — 交易量越高，議價能力越大，貨品成本就越低。

2. 透過自動及機械系統，減底倉存、執貨及包裝的成本

在開業的首 3 年，我們的貨倉是以全人手運作，所有貨品均置於 144,000 呎貨倉的貨架上，再由執貨員按照客戶訂單，走到不同貨架，逐件貨品執齊。我們曾經嘗試將貨品分組並按批次執貨以提升效率，但成本效率仍然偏低，而執錯貨的偏差率亦相當高。

自 2018 年起，第一期的自動執貨系統正式投入服務，預計可大大減低執貨成本。我們已經與德國的系統供應商簽訂合約，開始陸續興建第二期及第三期的自動倉存和執貨系統，並將分別於 2018 年尾及 2019 年中完成。

期	1	2	3
預計完成日期	2018 年第 1 季 (已正式投入服務)	2018 年 第 4 季	2019 年 第 2 季
投資金額	29,000,000 港元	92,000,000 港元	52,000,000 港元
每日預計處理容量	8,000 至 10,000 張訂單	20,000 張訂單	30,000 張訂單

以上的訂單處理容量和完成日期是根據現有進度的最佳估計，最後的效用將視乎實際情況可能有所不同。我相信，這應該是香港首個同類型的自動及機械化系統，我們的工程隊伍正與德國供應商緊密合作，以完成目標。

3. 推廣客戶到O2O門市自取提貨，提升每架送貨車的使用密度以減低派遞成本

香港是世界上人口密度最高的城市，因此香港的運送及派遞成本，亦遠較世界各地，尤其北美洲及歐洲等國家為低。

運送及派遞成本亦是一個以量取勝的遊戲。在同一地區內越多訂單，每一個派遞點的交通時間就越短，成本就會越低。例如，若果我們在太古城有75至85張客戶訂單，只需要一位司機、一位派遞員和一架送貨車就能負責全部訂單，每張訂單的派遞成本就可大幅減低至每次40港元以下。

現時，HKTVmall每天有180-200架送貨車運作，我們預計於未來3年將逐步增加至300架、400架及500架，以應付業務拓展需要。

我們正在評估及重整O2O門市的拓展計劃，因為O2O門市對網購業務發展有舉足輕重的影響。一方面，每當開設一間新的O2O門市後，鄰近範圍的營業額會大幅增加。因此，我們視之為有效的市場推廣工具。另一方面，客戶到O2O門市自取的訂單亦會大幅增加；在某些地區，客戶自取的訂單數量，已經超越送貨到戶的訂單數量。我們的目標是將運送及派遞成本，以及自取訂單的成本控制於總商品交易額約6%至8%。

假如我們能夠在未來兩年三年內，達到以上三項目標，HKTVmall將會是香港首個大規模並且有盈利能力的網購商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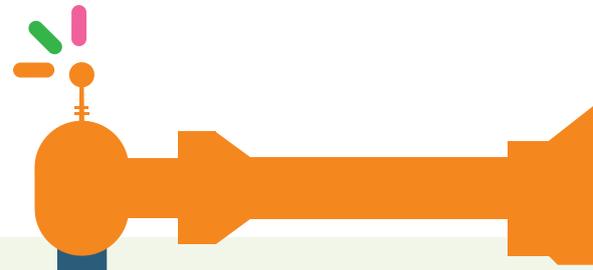
曾經有人問我，為甚麼不考慮將整個派遞團隊外判。這是一個策略性及客戶服務上的考慮。

本地的住宅地區派遞服務並未充分發展，目前所有稍具規模的派遞公司均集中於商業及工業地區。(無獨有偶，這種情況與20年前，電訊新固網發展的情況類似。當時和記、新世界、九倉等新加入的網絡營運商，均集中於工商業地區去發展業務；只有香港寬頻是以住宅區為發展重點。)如果我們的派遞依賴第三者公司，等於我們投資以協助他人發展住宅地區的派遞業務，以我們的資源及成本為其他網購的營辦商鋪路。

在香港做網購若要成功，網頁及應用程式的設計重要、有效的市場推廣重要、產品種類多選擇也重要；但從過往三年的實踐經驗，我認為成敗的關鍵是在於我們能否擁有一個低成本而有效率之存貨、執貨系統和派遞團隊。

目前，我們動用大量資源去發展和培訓自己的派遞團隊，因為這是店舖門市及客戶服務以外，主要的「客戶接觸點」。事實上，所有的客戶均會接觸到我們的派遞團隊，但不是所有客戶都會聯絡我們的客戶服務部或到訪門市。若果我們沒有自己的派遞團隊，而香港所有的網購營辦商都聘用兩至三間相同派遞公司去送貨，那麼各間營辦商之間的服务便無明顯分別，只能著眼於價格競爭。當然，每日在各住宅地區的幾百輛HKTVmall送貨車，其實亦是一個很好的市場推廣活動，以增加大眾對HKTVmall品牌的認知。





我們對在香港發展網購業務的未來充滿信心，並不擔心沒有客戶需求，反而著眼於建立一個忠誠及擁有數碼基因的團隊。過往三年我們學習到的另一個經驗是，網購與傳統零售並不是完全不同，但是有很大程度的差異；而擁有越長久傳統零售的成功經驗反而越不利於網購發展。

數年後，當其他大型零售商醒覺，並發現大眾對網購的需求後，他們或會向我們當中，具數碼推廣和網購業務經驗的同事進行挖角。因此，我們將於未來幾年投放更多資源，用於員工發展的計劃。

根據世界各地的「網購」發展經驗，一旦業務的基礎打好，可能會衍生另外三種業務的發展機會：

1. 大數據營銷及數碼廣告

我們是香港少數擁有如此龐大的消費者行為數據的公司。我們不單知道消費者在哪一間商店購物，我們亦清楚知道他們買了甚麼產品，甚麼品牌。我們會知道哪些客戶開始對嬰兒產品有興趣，哪些客戶由某一品牌轉用另一牌子。透過獨特而龐大的數據，我們可幫助供應商及任何廣告商尋找合適的目標客戶，令他們的數碼廣告更具效益及得到更高的投資回報。

2. 自動倉儲及物流

網購的營運核心是「產品派遞」，這與門市的其中一項功能類似，同樣是要將產品送到最鄰近的消費者手上。

在香港，大部份的貨倉及物流營運以商務到商務(B2B)為主，主要負責由倉庫到門市的一段路程。在產品種類、執貨數量及複雜程度來說，這與商務到客戶(B2C)的運作有極大分別。因此我們與世界級的德國機械製造商正緊密合作，將自動及機械化的倉庫儲存和執貨系統引入香港。

我們亦將與其他的香港科技公司合作，改善團隊的管理以提升派遞團隊的生產力。

我們相信，HKTvmall將於未來3年，成為香港住宅地區內，最大的物流派遞公司。有見於越來越多消費者進行網購，在住宅地區發展物流業務將有良好的前景。

3. 電子錢包

現時，已經有數百萬的流動裝置下載HKTvmall的流動程式。明顯地，我們的客戶群在應用科技於購物消費上比較其他客群更領先。若有充分的資源及所需牌照，我們可輕易地在HKTvmall的應用程式內加入電子錢包的功能。客戶可輕易透過HKTvmall的應用程式進行網上購物，或於實體店內付款。

科技，尤其是流動科技，無論你喜歡或不喜歡，正在改變並塑造我們的生活模式。由消費者行為、娛樂及廣告，到跨境貿易及銀行法規，都正逐步發生根本性的變化。HKTvmall團隊將自己定位為科技應用的先鋒，將不同業務領域的不同科技融合，令香港繼續成為國家內的領導城市。

王維基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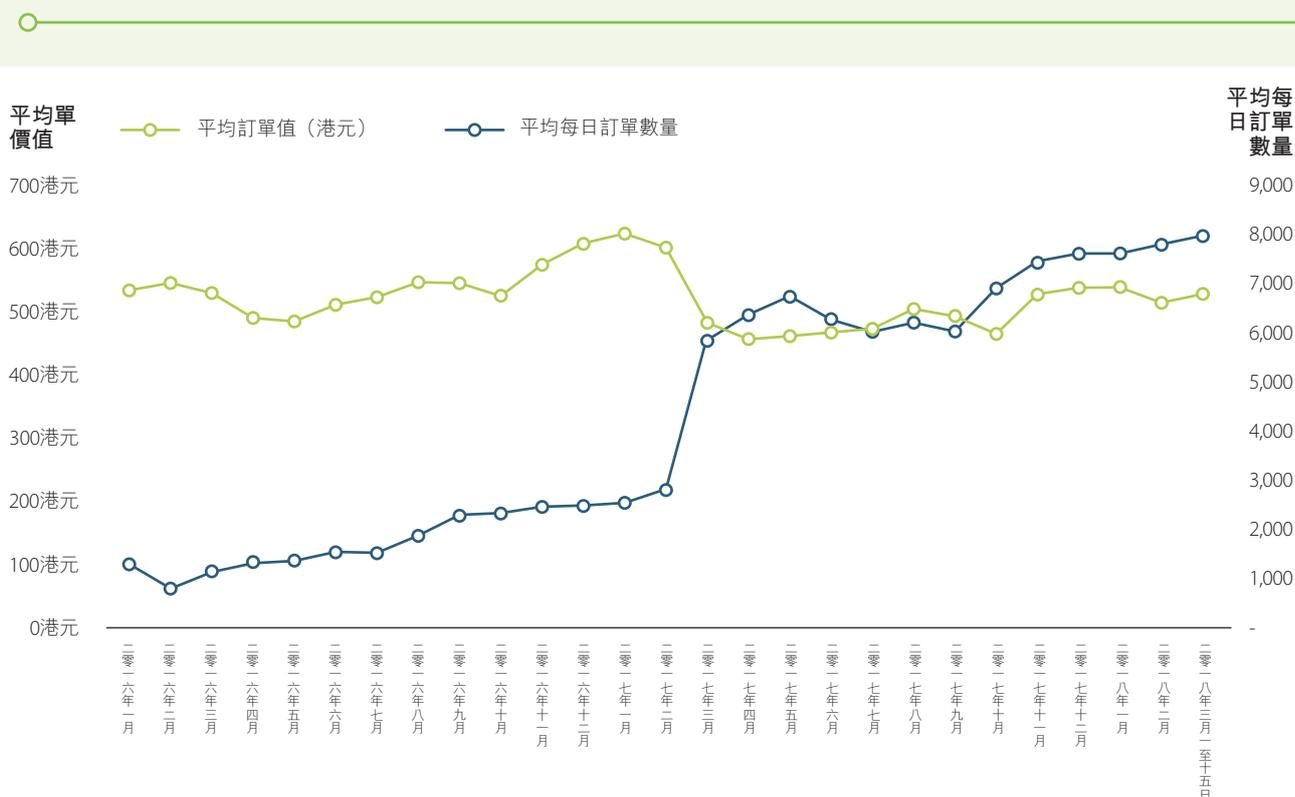
重視 客戶體驗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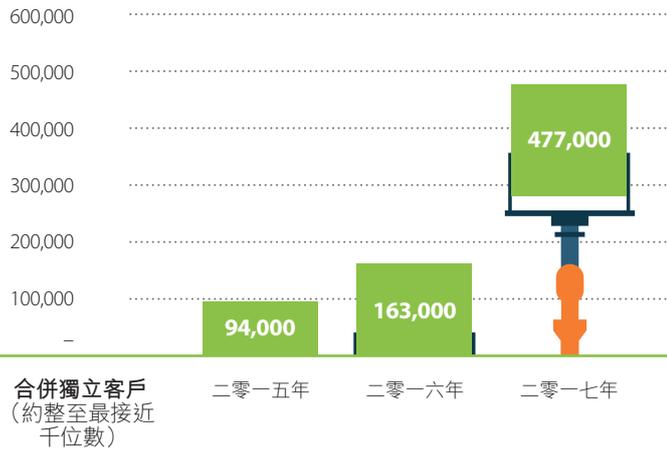
無論經營實體店舖或是開闢網上市場，線上線下(O2O)聚合乃全球零售市場的必然發展趨勢。該趨勢隨著對數位能力提升的基礎設施投資而進一步加速，尤其是智能預測及電子錢包發展使顧客錢包數碼化程度加深。當亞馬遜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公佈收購知名有機食品雜貨連鎖店全食超市，而阿里巴巴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收購高鑫零售(中國領先的大賣場運營商)36.16%權益，我們同時亦在香港積極推動「新式零售」策略，旨在為所有香港顧客提供無縫線上線下體驗。鑑於我們位於北角及海怡半島的首兩家O2O門市成功營運，直至二零一七年年終，連同HoKoBuy於銅鑼灣的概念店，我們在香港各區共開設了15家店舖，大幅提高我們於各店舖臨近社區的辨識度。線上線下互動為HKTV提供了三大好處：(1)作為品牌知名度及營銷工具將實體店顧客轉化為網店用戶，同時豐富體驗式消費；(2)作為向不同年齡層，推廣數碼化的教育中心；及(3)迎合不同顧客取貨偏好的訂單提取點。從實體到網上的轉變有效提高了我們的網絡滲透率，特定地區尤甚。

本年度，我們專注於透過包括數碼營銷、產品多樣化及O2O門市提高我們在香港的網上購物市場的佔有率，同時，我們通過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收購Groupon HK加快擴張步伐及完善電子券業務，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將其重新命名為HoKoBuy。此外，本年度內，我們夥同多家一級國際銀行推出多項信用卡推廣優惠，例如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十二月與滙豐銀行推出買200元送200元及最紅獎賞優惠、二零一七年九月至十一月與渣打銀行推出HKTVmall與HoKoBuy交叉銷售推廣活動等。推廣活動使我們可將接觸點擴大至各信用卡客戶群，從而獲取新顧客。再加上我們強勁的產品採購能力，我們為顧客提供超過174,000款產品，成功大幅提升本年度的總商品交易額及訂單量。相對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的訂單總商品交易額增加218%至11億港元，而平均每日訂單量增加247%至5,900張，平均訂單值為496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平均每日訂單量進一步增加至7,600張，而平均訂單值為537港元。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的表現按年推算，我們正在締造一個總商品交易額逾15億港元的香港網上購物市場。下表載列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十五日最新營運數據的每月表現趨勢分析，清楚顯示我們於期內強勁的增長勢頭。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合併獨立客戶



伴隨著二零一七年的強勁增長，按HKTVmall與HoKoBuy的合併基準，二零一七年內共有約477,000名獨立客戶於HKTVmall及／或HoKoBuy的網購平台購物。顯示我們在電子商貿市場滲透率上有顯著增長及可喜的進展。

此外，根據我們的內部系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共有約1,129,000部獨立設備⁴登入HKTVmall及／或HoKoBuy產品詳細資料頁面或於平台上搜索產品。該不斷壯大的活躍用戶群為我們從提供產品而獲取利潤提供了穩定的基礎。此外，我們過去三年內收集的用戶行為數據展示出我們的強大數位能力，隨著逐步應用不同的預測及分析工具，我們將能夠提高預測消費者需求的準確度，從而增強粘度、創造需求並把握需求出現的時機，通過協助供應商及合作商戶進行更具成本效益的數碼廣告，達致雙贏局面。

儘管很多人仍然以為HKTV營運網上超市，我們實際上已成功發展為網上購物商場，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我們只有約37%左右的總商品交易額來自超市及雜貨產品，其餘交易額來自其他產品類別(尤其是電子券、電器及家居產品)。隨著產品類型增加，顧客的數碼購物籃越發豐富，37%的超市及雜貨產品銷售已成功為HKTVmall帶來穩定的常規購物次數。我們正逐步建立HKTV新式零售生態系統，組成部分包括兩個網上平台HKTVmall及HoKoBuy、O2O門市、不斷增加的客戶行為數據形成的數位能力、營運合共超過180架貨車進行點對點住宅及商業派遞的車隊，以及於青衣、將軍澳及葵涌超過224,000平方呎樓面面積的三個物流中心。對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使我們能為香港顧客提供新鮮、急凍、冷藏產品或進行大件貨品的派遞。

⁴ 獨立設備數據摘錄自內部系統，並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我們通過追蹤網站瀏覽器的小型文字檔案及應用程式的設備廣告ID收集數據，在下列情況下，數據可能重合：(a)同一設備透過不同的瀏覽器瀏覽網上購物網頁；(b)使用同一設備打開網上購物應用程式及瀏覽網上購物網頁；及(c)用戶修改設備的廣告ID。該等數據未經審核，不能顯示本公司的業務表現、財務狀況或發展前景。讀者不應依賴該等數據。



作為擁抱創新及科技發展的科技公司，我們明白人手工作流程不能使我們發展至具備與其他亞太地區電子商貿典範相當的規模。我們並不滿足於目前的業務內容及客戶服務標準。我們清楚明白，唯有運用科技方可對點對點流程進行全面革新，其中包括倉庫及物流、退貨及退款流程及客戶服務。因此，二零一七年內，我們致力發展多款內部系統，例如提升營銷及客戶服務的Salesforce、O2O門市營運的銷售點系統、快遞應用程式、商戶管理系統，並特意從德國引入第一期自動執貨及輸送系統進行自動執貨及倉儲功能。儘管於本報告日期第一期自動執貨及輸送系統已正式投入服務，其他大部分系統仍處於發展或最終測試及試用階段，我們預期，系統安裝將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前取得實質性進展，以提高效率並為顧客提供更好的服務。

除了經營HKTVMall及HoKoBuy的網上購物業務外，二零一七年內，集團繼續營運透過OTT平台提供免費電視節目、國際及本地內容分銷及獨立內容製作。我們繼續擔任供應商和合作商戶的數碼解決方案夥伴，包括內容創作、多媒體及數碼製作以及營銷功能。結合我們的大數據能力及數碼營銷專長，我們為合作方提供實際點對點「未來零售」解決方案。

財務回顧

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主要營運多媒體業務，其中包括電子商貿網上購物及派遞服務、OTT平台以及企業功能。本集團的綜合業績包括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四日起已完成收購的HoKoBuy的財務數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年」），集團錄得204,900,000港元的虧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二零一六年」）的257,100,000港元虧損改善了52,200,000港元。整體而言，回顧年度內虧損減少主要由於：

1.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營業額大幅增加至487,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7,100,000港元），部分被存貨成本增加154,900,000港元至295,200,000港元所抵銷。本集團總商品交易額的混合毛利及佣金率由二零一六年的20.0%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21.3%。
2. 根據獨立測量師公司進行的估值，二零一七年的投資物業估值收益增加73,800,000港元至80,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700,000港元）；被以下項目所抵銷
3. 經營開支增加188,100,000港元至568,600,000港元，主要由於物流及倉儲功能的持續擴張、人才成本增加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完成收購HoKoBuy後其經營成本入賬。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營業額達487,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7,100,000港元），相比二零一六年增加了160%，主要包括直接商品銷售346,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7,300,000港元）、特許經營銷售收入及其他服務收入139,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500,000港元）、節目播放授權及廣告淨收入2,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0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存貨成本增加154,900,000港元至295,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0,300,000港元），由直接商品銷售增加所致。鑑於本集團的購買力增加，回顧年度內，批量折扣優惠為直接商品銷售帶來更高的毛利率。

於二零一七年，其他營運開支增加188,100,000港元至568,600,000港元，相對於二零一六年的380,500,000港元，增幅主要來自以下項目：

1. 人才成本上升70,400,000港元至259,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內，為應付訂單數目持續增長，我們的人手尤其是物流及倉儲功能以及O2O門市營運的人手大幅增加。
2. 營運租務開支上升13,400,000港元，主要來自二零一六年中物流及倉儲中心的擴展之全年影響、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在多區增設13間O2O門市以及來自HoKoBuy的租務開支。
3. 二零一七年的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10,900,000港元，本年度我們多集中於數碼廣告及活動推廣以增加銷售，惟在提高品牌認知活動上的支出相對減少。
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增加12,6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八月香港電視多媒體及電子商貿中心（「中心」）竣工，且總部正式遷至該處，以及O2O門市的裝修、傢俬及設備成本而引起。
5. 除上文所述者外，自設車隊的經營成本、外判物流及人手資源、支付處理收費均有增加，以應付訂單量及總商品交易額的增長。

於二零一七年，其他收入淨額為94,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0,900,000港元)，主要來自可供出售證券的投資收入、銀行利息收入、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及淨匯率收益等。其他收入淨額增加23,300,000港元，主要由於淨匯率收益增加35,300,000港元，由二零一六年之淨匯率虧損16,600,000港元轉變至二零一七年的淨匯率收益18,700,000港元；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增加6,900,000港元至18,300,000港元，部份由為支持集團資本開支及營運活動而變現部份可供出售證券而導致的投資回報減少17,500,000港元所抵銷。

財務成本增加1,000,000港元，主要由於用於提升投資回報的二零一七年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狀況為銀行結存及現金100,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400,000港元)及用於提升投資回報之未償還銀行貸款219,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100,000港元)。總現金狀況增加是由於淨銀行貸款增加35,500,000港元、投資組合變現淨額342,000,000港元、收購附屬公司的淨現金流入11,000,000港元、已收投資收入淨額59,000,000港元以及出售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1,000,000港元，而部分增加被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189,500,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3,900,000港元、已付銀行貸款利息1,500,000港元以及經營活動動用資源198,000,000港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平值計算，本集團共投資876,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3,400,000港元)於可供出售證券。可供出售證券投資減少主要由於動用若干已到期或已變現可供出售債務證券而獲得的資金，撥付本集團之資本開支及經營活動所致。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儲備錄得100,000港元盈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00,000港元公平值虧損)。可供出售證券包括約94.2%(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6%)投資於固定收入產品或其他債務證券，大部分將於到期時按面值償還。

本集團將根據其整體庫務目標及政策，就該等現金資產盈餘進行庫務管理活動。選擇投資之準則包括所涉及之相關風險狀況、投資之流動性、投資之除稅後等值收益率，且該等投資並非投機性質。為符合其流動資金目標，本集團大部分投資集中在流動投資工具、產品或股份，如具投資級別之產品、指定世界指數之成份股或國有或受控制之公司發行的產品或股份。固定收入產品之投資按不同到期情況構成，以配合持續業務發展及擴充需求。此外，倘預期須動用額外現金撥付業務，則本集團將適當地變現其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未承諾銀行融資額219,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100,000港元)，主要用於提升投資回報，餘下未用之未承諾銀行融資額957,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8,600,000港元)可於日後動用。

本集團總現金及現金等值款額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以及到期日為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如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為500,000美元(相對於3,900,000港元)，用作於擔保由一間銀行授出之短期的信貸融資安排500,000美元(相對於3,9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務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	219,623	184,144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借貸均按定息計息，且全部以港元列值。於計及本集團持有之現金、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如有)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0.06倍及0.07倍。本集團認為，經計及內部可用財務資源及現有銀行融資，本集團有充足資金撥付其營運及應付其業務的到期財務責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債務淨額(附註(a))	119,424	139,747
資產淨額	1,862,632	1,996,663
資產負債比率(倍)	0.06	0.07

附註(a)：總銀行貸款扣除銀行結存及現金及定期存款(如有)。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投放182,100,000港元為資本開支，而二零一六年則為384,600,000港元。資本開支主要用於中心的建築及裝修成本、擴大物流車隊及O2O門市、在青衣物流中心設立第一期自動執貨及輸送系統。此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我們通過支付同意費62,100,000港元並須達成某些條款，接納香港科技園公司就申請使用該中心的5,080平方米空間作為電子商貿配送中心的要約。同意費已於年內支付。

為撥付業務日後之資本開支需求，我們將繼續保持審慎態度且預期將會運用本集團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撥付有關需求。整體而言，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保持穩健，以支持業務持續拓展。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219,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100,000港元)，以存於多間銀行之可供出售證券之等值款額作抵押。此外，本集團為取得一家銀行就若干短期信貸融資安排而授出的500,000美元(相當於3,900,000港元)銀行融資，將等額銀行存款(二零一六年：無)抵押。

匯率

本集團所有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值。鑒於港元兌美元之匯率自一九八三年起持續貼近現行聯繫匯率7.80港元兌1.00美元，管理層並不預期兩種貨幣之間有任何重大外匯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亦因其於人民幣固定收入投資產品或定期存款而須面對若干有關港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外匯風險，以及因歐元存款而須面對若干有關港元兌歐元匯率波動之外匯風險。為減低此匯率風險，本集團密切監控人民幣及歐元的匯率風險，於有需要時按即期匯率買賣外幣，以減低其風險，維持在可接受水平。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負債表以外責任。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集團的財政情況、營運成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與集團業務有關的多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直接或不直接地影響。除以下所呈列外，在未來還可能會有集團並未認知或現時並不重大影響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造成負面影響。

1. 與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關的風險

集團核心業務的表現將受不同因素影響，包括並不限於宏觀及本地經濟情況、香港消費者市場的表現、產品的吸引力及有效程度、吸引在我們的網上購物平台作初次及重覆購買的定價及宣傳策略、監控營運成本及品質的效率、我們對於未來客戶需求及喜好的判定、技術穩定及進步，縱使小心及穩健的投資策略及業務計劃亦未能全面減去。我們的業務計劃及策略建基於數個假設，包括與業務夥伴的成功合作，並預期對我們的管理、營運、財務及其他資源造成重大需求。未能於其中一項假設達至有效的方式，可增加我們的營運及投資成本。除此之外，在網上購物及OTT業務帶來大量收入及溢利前，我們或面對重大開支。因此，我們的業務在未來可能未能錄得盈利。

此外，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在HKTVmall之下推出OTT平台，並於二零一五年二月推出網上購物業務，有限的營運歷史令我們難以評估業務、財務表現及前景，亦未必能為未來表現帶來指引。

營運風險是集團的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以及內部程序、人才及系統或外在因素的失效、不足夠或失敗，而對營運結果造成不同程度的負面影響。由於我們的業務是透過網站或應用程式等網上運作，客戶透過網站與服務供應商的第三者網上付款系統付款，我們的技術平台以及第三者付款平台運作正常對我們的業務非常重要。任何未能維持這些網站及系統滿意運作的故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重大及負面影響。

此外，完成客戶的網上購物訂單有賴於產品成功派遞至客戶手上，我們的物流運作及系統若持續一段時間有任何阻斷，包括倉儲及派遞運作、自動執貨及輸送系統運作，又或我們未能在高效益下運作需要高度人力資源的物流及倉存的功能，將對業務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因為在網站出售偽冒或未授權貨品，或可能因為在網站出售的產品或內容違反第三者的知識產權，或由於其他不當行為而面對罰款。雖然我們在採購及出售產品時，已採取措施去鑑定網站上出售的產品的真偽或授權，但我們可能不是經常成功。

2. 與法律、規管及法規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受制於香港的法律規章，包括電訊及廣播、貨品及服務銷售、商品說明、知識產權、產品安全、食品安全、個人資料私隱、競爭、上市及資料披露以及企業管治。雖然我們積極進行合規管理並取得最佳的獨立法律服務以確保達致最高的合規標準，任何無法遵從法律及規管的情況都可能引致法律訴訟並可能遭受民事及／或刑事責任及制裁。在任何情況下，處理投訴、調查、或法律訴訟，不論結果如何，都是成本高昂及費時，並分散管理層的專注力。更重要的是，業務的長遠持續性受穩定及平衡的規管環境的高度影響。若當局的政策或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規管守則出現意料之外的改變，我們將需要改變業務策略及做法，這將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的負面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

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於財務報表附註24中列出。

前景

儘管香港向來宣稱擁有高網絡滲透率，但我們的電子商貿發展其實落後於不少亞太地區國家。儘管中國及南韓的最大電子商貿公司被視為該行業的開創者，且O2O聚合成為新式零售領域的熱門話題，正不斷加快全球範圍內的收購合併，我們卻甚少在香港看到積極開展的電子商貿活動。我們可能是香港最大的發展中自營電子商貿市場平台，一直主動探索創新方式，以追上世界市場的發展。本地市場並無單一「門戶」應用程式，我們認為，這是香港電視為香港全體消費者提供「一站式購物應用程式」解決方案的良機。我們深明，我們的未來取決於科技發展及應用。

鑑於我們為本地消費者提供點對點解決方案的業務模式於二零一七年錄得巨大增長指數，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繼續投資擴建基礎設施，與德國供應商訂立第二份價值約140,900,000港元的合約，以裝配第二期及第三期機械系統(包括傳輸系統、自動執貨系統、自動儲存及檢索系統、包裹處理系統、物流控制及自動管理軟件)。預計第二期的裝配將於二零一八年完工，而第三期將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完工。全數完工後，我們的執貨／包裝處理能力估計將加大至每日30,000張訂單。除了該機械發展外，我們正重新設計不同的工作流程，或運用自動化解決現有操作障礙，同時提高客戶服務、商家吸納及及時派遞服務的效率。我們不僅希望大幅減低對人力的依賴，更期待以更穩定、有效、可擴展的營運環境為香港顧客提供更優質的服務。除了注重為提供更佳顧客體驗而投資的內部基礎設施外，我們不斷擴張的業務規模持續帶來成本方面的優勢。結合訂單配送及到戶派遞服務帶來的預計成本效益，以及存貨成本降低，我們希望不久的將來經營毛利將有所改善。通過利用產能擴張及商品競爭力，我們期望從不斷增加的訂單量及客戶群中獲利。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通知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本公司將不會繼續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的申請，及其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向通訊局提交的申請將予以撤回。董事會亦決定將綜合傳送者牌照(第041號)連同678兆赫至686兆赫頻帶內的無線電頻譜交還通訊局，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通訊局合理指示的其他日期停止提供廣播類流動電視服務。

人才薪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825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有618名。本公司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花紅乃酌情發放並按本公司及個別人才的表現釐定。本公司亦提供全面醫療保障、具競爭力的退休福利計劃、人才培訓課程及採納股份期權計劃。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簡介

本報告涵蓋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之措施。

本報告內容著重本集團的網上購物商場業務。本報告顯示，為實現日後可持續發展，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頒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不遵守就解析」條文編製。

本集團實施環境及社會相關政策的計劃如下：

- (1) 盡可能有效使用資源，將我們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
- (2) 鼓勵僱員及業務持份者提高環保意識；及
- (3) 鼓勵僱員參與社會及慈善活動。

環境

本集團了解其推廣環境可持續發展之企業責任，我們一直致力將多項環保措施融入營運過程，從而減少能源消耗，以及減少浪費食物及紙張。透過有關措施，營運期間之溫室氣體排放及資源耗用可望持續減少。

(a) 排放物

本集團致力透過有效營運，減少碳足跡及廢棄物，務求減輕對環境造成之影響。就此，我們著手精簡業務流程，提升營運效率。

我們經營一支擁有超過180部車輛(包括冷凍車)之物流車隊。為減少廢氣排放，我們重新規劃冷凍車之運行路線及負載量。冷凍車具獨特設計，可運送室溫、攝氏0至4度及攝氏負18度之產品。透過有效使用冷凍車一併交付溫度要求不同之產品訂單，我們可大大提升物流車隊使用率。

我們竭盡所能優化能源及資源使用以減少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我們在選購車輛時，會考慮車輛的能源效益及排放表現。

溫室氣體排放

5,019,785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附註：本集團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為滿足營運需求的汽油消耗及所購買的電力之排放。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並無產生有害廢棄物。

(b) 資源運用

本集團致力減少水電消耗及包裝物料，例如於營運中使用具能源效益之設備、空調、照明，採取節水措施以及循環再用紙張及硬紙板。

我們繼續推廣採用環保措施，例如使用具能源效益之空調系統、低耗能LED照明及使用環保急凍櫃及雪櫃。作為本集團可持續策略一部分，本集團計劃於將軍澳工業邨之多媒體製作及分銷中心、電子商貿配送中心及O2O門市實施上述措施。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直接／間接能源消耗：

a. 電力消耗

總電力消耗為2,960,096千瓦時。本集團積極尋找更節能的設備減少電力消耗。

b. 汽油消耗

本集團的汽車合共消耗約627,519升燃油。

c. 耗水量

本集團的物流中心及總部共消耗9,105立方米水資源。由於部分O2O門市位於商場內，水費計入管理費中，所以無法用於計算溫室氣體。

d. 已使用的包裝材料總量

下表概述紙張及包裝材料的使用情況。報告期內，包裝材料、廣告材料及紙張的總用量有所增加。

已使用紙張總量(千克)	26,875
已使用廣告材料總量(千克)	56,118

包裝材料為我們經營所消耗的另一種資源。年內，本集團向顧客配送的紙質購物袋及塑料購物袋等包裝材料重達139,213千克。

在保證產品安全的情況下，本集團盡量精簡包裝，避免過度包裝造成資源浪費。本集團就每日數千份訂單產品包裝時使用大量紙板箱。我們現已於交付過程中，逐步以可循環再用之塑膠容器取代紙板箱及紙袋，以期望大幅減少耗用包裝物料。我們一直透過O2O門市推廣「自備購物袋」理念，以改變客戶購物習慣。

(c)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營運過程中並無產生受相關環境法律法規規管的生產相關空氣、水及土地污染。作為本集團環保承諾之一部分，本集團將聯同其員工及業務持份者定期檢討及改善其業務營運，從而減低對環境之影響。

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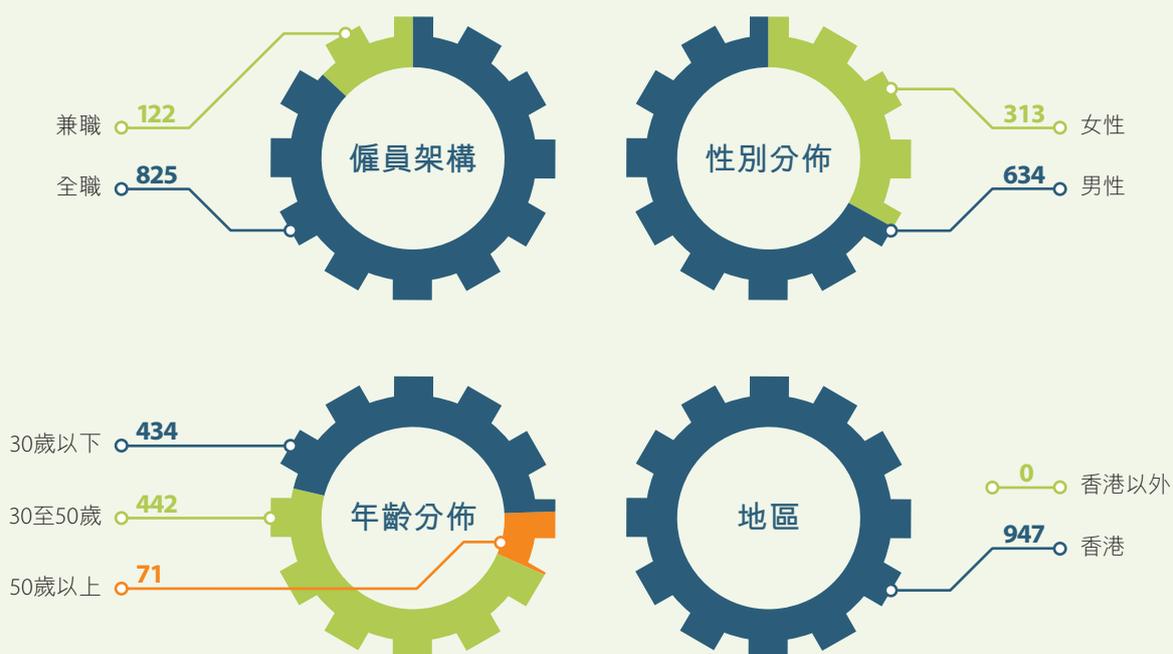
(a) 僱傭及勞工慣例

(1) 僱傭

本集團一直設有政策確保僱員薪酬、待遇及福利獲充分保障。我們致力在各方面向所有僱員提供平等機會，不會容忍任何形式之歧視或騷擾行為。本集團禁止基於種族或民族特性作出惡意批評、不受歡迎的性騷擾或類似行為。本集團設有舉報政策，為員工提供渠道舉報不當行為，或直接向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出申訴。

按僱員組合、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之僱員總數概覽如下。

僱員資料概要



(2)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透過遵守安全健康規則及慣例，及時向所屬主管匯報意外、受傷個案及不安全之設備、操作或狀況，致力提供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本集團亦向業務人員提供有關職業安全及處理營運相關風險之培訓。

本集團一直有效維持其職業健康及安全措施，包括定期為僱員舉辦職業安全及健康講座。

於報告期內，工傷導致之整體損失工作日數比率約為1%，並無任何因工身亡報告。

(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表現取決於僱員有效履行職務。本集團致力透過有效培訓、輔導及在職發展提升僱員表現。

為配合本集團不斷變化的需要，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在職培訓，涵蓋基本工作相關技能及知識。本集團亦資助具潛質員工接受外界的進階技能及技巧培訓。

(4) 勞工準則

本集團明確禁止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本集團營運符合適用勞工法例及規例。

(b) 營運實務

(1)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注重供應商之誠信及全面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之能力。本集團以誠信經營業務，並期望業務持份者作出相同承諾。

我們的商戶團隊須遵從本集團政策，對業務持份者進行認證檢查，確保彼等所提供於本集團電子商貿平台銷售之產品或服務符合合理標準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

(2) 產品責任

透過本集團電子商貿平台出售予客戶之所有產品必須具可商售品質，並符合適用安全及標籤標準。與本集團進行業務交易之所有供應商或商戶須嚴格遵守法例規定。作為本集團盡職審查過程一部分，若干供應商或商戶須透過向本集團提供合規聲明，保證已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

我們設有程序，挑選具誠信及有能力全面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之業務持份者。此外，透過合約承諾，有關業務持份者須(其中包括)：(i)維持高水平之商業操守及道德；(ii)確保供銷售之所有產品具可商售品質且適合供人使用或服用；(iii)在適用情況下投購有效產品責任保險；及(iv)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包括公平交易常規、產品安全及食物、營養及安全警告標籤規定。

凡有關食物安全事宜，我們的業務持份者須確保彼等所提供食用產品適合供人食用。我們已登記食物安全中心之快速警報系統以密切監控食物安全事件。透過有關系統，我們可透過電郵及傳真接收有關食物安全事件之信息並能適時採取適當行動，包括指示供應商或商戶停止出售或回收受影響食用產品。

我們重視個人資料對本集團業務及個別人士私隱權之重要性。本集團備有政策規管使用個人資料及協助員工遵守保障資料原則。

(3) 反貪污

本集團明確禁止參與任何形式之賄賂及貪污、欺詐或洗黑錢行為。為確保所有員工充分了解本集團政策，所有新入職員工均獲邀出席就提高守法意識定期舉行之迎新課程及講座。此外，本集團透過向員工發出相關公司政策，讓彼等持續重溫有關處理利益衝突之基本法律要求及申報程序。

(c) 社區投資

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多個非政府組織合作應對與社區、消費者及集團業務相關的一系列重大議題。例如，本公司支持紅十字會開展「愛心相連大行動2017」活動，並贊助若干慈善麵包店的慈善市集。

報告期內，本公司推出「基地 — 電子商貿「初生·再生」計劃」，為有志投身數碼領域的年輕人提供接觸工作空間、多媒體演播室、設備及工作室的機會。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在集團餐廳推動「無飲筒日」活動，以減少塑料廢棄物。



「愛心相連大行動2017」活動



基地

董事及高層 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 王維基先生

主席

五十六歲，為本集團聯合創辦人兼主席及亦為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王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王先生於電訊及電腦行業以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八九年間於一間在美國上市之主要電腦公司工作，負責在香港市場推廣及分銷電腦產品。彼在聯合創辦本集團前，為一間主要在加拿大從事入口及分銷電腦系統公司之聯合創辦人兼董事。王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科學學士銜及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銜。彼乃本集團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張子建先生之嫡表兄弟。現時，王先生擔任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校董。



● 張子建先生

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六十歲，為本集團聯合創辦人兼副主席及行政總裁。彼亦為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張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彼亦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以及協調整體業務營運。張先生於電訊及電腦行業以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張先生在聯合創辦本集團前，曾於多間應用軟件發展及電腦顧問公司工作。張先生畢業於加拿大Herzing Institute，持有高級程式編寫及系統概念設計文憑。張先生乃本集團主席王維基先生之嫡表兄弟。



黃雅麗女士

財務總裁及公司秘書

四十三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獲委任為本集團之執行董事、財務總裁及公司秘書及亦為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黃女士於財務管理、企業財務及全球投資者關係（特別是電訊、多媒體及電子商貿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庫務、採購、行政、人才管理及投資者關顧職務。在此之前，黃女士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黃女士持有昆士蘭大學商業學士學位，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企業管治的研究生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和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合資格成員。自二零一零年起，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學生事務小組委員會的成員。加盟本集團之前，黃女士曾在香港的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主要集中於科技、訊息通信和娛樂行業。



劉志剛先生

營運總監

三十六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劉先生現為本集團之營運總監及亦為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專責本集團之商務智能，物流及倉庫運作。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見習執行管理人員。在擔任現職前，劉先生曾於營運及財務方面出任多個職位。劉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理學士學位（精算學）。



周慧晶女士

三十六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周女士現為本集團之董事總經理（購物及電子商貿）及亦為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專責本集團網上購物平台品牌「HKTVmall」及「HoKoBuy」之銷售及營銷運作。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見習執行管理人員。在擔任現職前，彼曾任多個職位，包括營銷，業務發展，客戶關顧，節目內容分配及合作計劃以及製作事務。周女士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先生

七十一歲，為香港世寶網絡顧問行政總裁。彼以前為加拿大羅庚加文公司亞太區總裁。彼以前為迪吉多電腦器材(香港)有限公司之網絡服務總裁，之前曾於英國大東電報局(香港)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任職。彼為特許工程師，並分別為英國工程及科技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及香港電腦學會之會員。彼亦於一九九二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予資訊系統碩士學位。此外，彼為總部在法國巴黎之慈善團體聖雲先會國際總會國際支援及發展委員會成員，亦為天主教香港聖安多尼堂堂區議會副議長。李先生自一九九七年六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董事。李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白敦六先生

五十八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註冊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白先生持有悉尼科技大學商業碩士銜，曾於多家香港及澳洲的上市及私人公司任職，於財務、會計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白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董事。白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麥永森先生

六十五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獲委任為本集團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彼為註冊會計師和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麥先生現為Crysta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IT Limited、麗豐控股有限公司及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皆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麥先生為香港房屋協會委員及現時兼任其審核委員會、投資特別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委員。麥先生任職花旗銀行逾二十六年後，於二零一二年五月退休。彼離任前為花旗銀行香港區資本市場及企業銀行業務總裁，主管香港企業和投資銀行業務。在花旗銀行任職期間，他曾擔任過多項高級職務，包括環球銀行香港主管，專責管理所有顧客關係經理。在此之前，彼亦管理過香港區企業融資業務、區域資產管理業務，並曾為北亞地區財務總裁。麥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加入花旗銀行前，於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現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審計組經理。彼於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了八年，其中五年於加拿大多倫多工作。彼於一九七六年在多倫多大學畢業，獲取商業學士學位。

高層管理人員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同時為集團之高層管理人員。

企業管治 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深明企業管治極其重要，故一直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本集團表現。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適用守則條文(「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公司守則」)。

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會

(i) 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管本公司管理層，工作包括制訂本公司之策略方向、訂立本公司長遠目標、監控管理層表現、保障及盡力提高本公司與其股東之利益，以及因應年度預算審閱、考慮及批准年度預算、管理層業績及表現，連同管理層業務報告。

董事會委派由全體執行董事組成之執行委員會負責管理本公司日常業務及行政事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適時獲得一切有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會議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已獲得遵行。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全體董事於履行職務時可徵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董事及主要職員責任保險。

(ii)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董事組成，當中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之組成變動情況如下：

- 杜惠冰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及
- 劉志剛先生及周慧晶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董事會(續)

(ii) 董事會之組成(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之組成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王維基先生(主席)

張子建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黃雅麗女士(財務總裁)

劉志剛先生(營運總監)(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周慧晶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杜惠冰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先生

白敦六先生

麥永森先生

董事會相信，執行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間之平衡可合理且足以提供監察及平衡作用，以保障股東及本公司之利益。

王維基先生為張子建先生之嫡表兄弟。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各成員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及關連關係。

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hktv.com.hk刊載最新董事名單，載列彼等之角色及職能以及彼等是否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會於所有披露本公司董事姓名之企業通訊內，註明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份。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8至31頁之「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iii)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

本公司依循委任新董事之正式程序。委任事宜首先經提名委員會考慮，該提名其後交由董事會經參考候選者之專業知識及行內經驗、個人道德、誠信及個人技能等準則後作出決定。其後，所有董事在彼等獲委任首年均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細則」)，董事會可不時委任董事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任何新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如屬填補臨時空缺)或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如屬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並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每位董事(包括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於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須退任，並可在本公司股東批准後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92條，劉志剛先生及周慧晶女士的任期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96及99條，王維基先生及黃雅麗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續)

(iv) 主席及行政總裁

王維基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及管理董事會。行政總裁張子建先生按董事會指示負責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發展。主席及行政總裁目前由不同人士擔任，旨在確保有效區分職務以及在權力及授權之間取得平衡。

(v)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全體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特定任期訂為一年，並須根據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其獨立性作出書面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vi) 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會不時舉行會議(每年最少四次)討論本公司事務及就此交換意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八次會議，以批准中期及全年業績公佈、財務報告、建議或宣派股息以及討論本公司重大事項及一般業務事宜。

於回顧年內，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王維基先生	8/8
張子建先生	8/8
黃雅麗女士	8/8
劉志剛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0/0
周慧晶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0/0
非執行董事	
杜惠冰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先生	8/8
白敦六先生	8/8
麥永森先生	8/8

(vii) 會議常規及舉行過程

董事會定期會議通告連同所有有關資料及管理層編製之報告，須於會議舉行前最少十四日送交全體董事，而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合適、完整及可靠之資料一般會於各董事會定期會議或委員會定期會議舉行前最少三日送交全體董事，以知會董事有關本公司之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讓彼等作出知情決定。

董事會(續)

(vii) 會議常規及舉行過程(續)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適時供全體董事或委員會成員傳閱以提出意見，並向彼等提供定稿作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決議案可供董事查閱。

(viii)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一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政策」)以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政策旨在為達到董事會多元化而訂出方法，以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之間取得平衡，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知識及技能。

提名委員會會議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以考慮本公司企業策略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技能、知識及經驗。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組成符合標準。

(ix) 為董事提供培訓及支援

每名新委任董事將就其委任獲提供入職須知，以確保彼對本公司營運及業務以及彼於相關法規、法律、規則及守則項下所承擔之責任有充份瞭解。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均會定時向董事提供最新情況，以確保整體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活動，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發展並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概括而言，董事於回顧年內接受以下各方面之培訓，以更新並發展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董事姓名	企業管治、法律及監管 規定以及其他 相關範疇之培訓
執行董事	
王維基先生	✓
張子建先生	✓
黃雅麗女士	✓
劉志剛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
周慧晶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
非執行董事	
杜惠冰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先生	✓
白敦六先生	✓
麥永森先生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以監督多個有關本公司事務之範疇。董事委員會之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成員知悉，彼等可於適當情況下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i)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一九九九年三月成立審核委員會，訂明具體職權範圍，詳列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漢英先生、白敦六先生及麥永森先生，其中兩名成員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之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李漢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獲提供充裕資源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及職能載於審核委員會規章，有關規章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hktv.com.hk查閱。審核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代表董事會監督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申報程序，包括審核本集團財務報表；委任外聘核數師及釐定有關費用；以及檢討及討論內部審核計劃及本公司內部審核部門之審核工作、檢測及結果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執行董事、本公司內部審核部門代表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獲邀在相關會議上進行討論。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內曾進行之工作概要：

- (i) 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
- (ii) 審閱內部審核程序及風險管理框架及政策；
- (iii) 審閱外聘核數師就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之報告；及
- (iv) 預先批准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提供之審核及非審核服務。

於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其他委員會成員亦與外聘核數師進行最少一次私人會面。

董事委員會(續)

(i) 審核委員會(續)

於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之記錄載列如下：

個別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率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先生(主席)	4/4
白敦六先生	4/4
麥永森先生	4/4

(ii)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成立提名委員會，訂明具體職權範圍，詳列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李漢英先生、白敦六先生及麥永森先生。白敦六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獲提供充裕資源履行其職責。提名委員會之目標如下：

- (i) 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之變動提出建議；
- (ii) 物色合資格人士出任董事會成員，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iii)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iv)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特別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權力(包括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2條所載者)已載列於其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www.hktv.com.hk 查閱。

於回顧年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下為提名委員會於回顧年內曾進行之工作概要：

- 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檢討新執行董事委任建議；
- 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就董事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委任及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董事委員會(續)

(ii) 提名委員會(續)

於回顧年內，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之記錄載列如下：

個別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率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白敦六先生(主席)	2/2
李漢英先生	2/2
麥永森先生	2/2

(iii)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零一年八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訂明具體職權範圍，詳列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李漢英先生、白敦六先生及麥永森先生。李漢英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獲提供充裕資源履行其職責。薪酬委員會之目標如下：

- (i) 建立正規、公平及具透明度之程序，以制定全體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
- (ii) 檢討及考慮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
- (iii) 釐定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及
- (iv) 就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組合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之角色及權力(包括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1.2條所載者)已載列於其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www.hktv.com.hk 查閱。

於回顧年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下為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內曾進行之工作概要：

- (i) 檢討及批准執行董事之酌情表現花紅及授出股份期權；及
- (ii) 檢討及批准董事之薪酬組合。

於回顧年內，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之記錄載列如下：

個別成員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率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先生(主席)	2/2
白敦六先生	2/2
麥永森先生	2/2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守則所規定之企業管治職責：

- a.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
- d. 制訂、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之行為守則及守規手冊；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情況。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在本公司財務部門支援下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董事會須確保按照法定規定及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呈報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及本集團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及意見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2至5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獲股東續聘為外聘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本集團審核相關服務及非審核相關服務向其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支付費用總額分別約2,276,000港元及588,000港元。詳情載列如下：

服務類型	二零一七年 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財政年度 千港元
審核服務	2,276	2,230
非審核服務	588	-
總計	2,864	2,230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黃雅麗女士為本公司僱員，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裁，對本公司事務有相當認識。黃女士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9頁之「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於回顧年內，黃女士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維持健全及行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責任。有關制度旨在保障本集團資產、維持適當會計記錄及確保交易根據已制定之政策及準則進行，並獲適當授權。本公司之政策及程序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提供合理但非絕對之保證，以免出現重大錯誤陳述、虧損或欺詐。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確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合理有效及充足。

風險管理程序涉及營運管理層就風險識別、評估及重大風險管理之意見。營運管理層就可接納風險及如何應對非可接納風險作出決策。本集團定期審閱本公司政策、程序、業務行為守則、貪腐及利益衝突政策及申訴政策。制定該等政策便於本集團僱員明白可接受及不可接受的行為以及明白有關對本集團內可疑不當行為／玩忽職守的上報程序，以便保障、提升及改善本集團的道德及誠信價值。此外，營運管理層制定部門運作程序／主要工作流程的內部監控備忘錄。監控程序的制定是為減緩風險。

本集團備有重大風險登記冊，其中重大風險主要包括策略、營運、財務、合規及外部範疇。內部審核部門收集營運管理層之回應、評估及獲取證據，以確保所識別之風險緩減計劃已落實及持續實行。最新之重大風險登記冊由審核委員會每半年呈列及審閱。

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門亦擔當不偏不倚角色，獨立於本集團管理層，負責評估及監察內部監控。內部審核部門直接向本集團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有關重大監控之調查結果，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風險以及相關風險緩解措施。

內部審核報告呈交本集團管理層及營運團隊閱覽及作出相應行動。本集團管理層及營運團隊共同制訂糾正措施，以矯正所識別之監控弱點。

於年內，內部審核部門進行之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由董事會或審核委員會指示之端對端程序審核、跟進檢討、貨倉視察及突擊檢查。

於年內，內部審核部門與執行董事及營運管理層緊密合作，確保已妥善制訂內部監控程序，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防止欺詐出現。

內幕消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內幕消息政策，當中載列有關董事及本集團全體僱員之指引，確保內幕消息可儘快被確定、評估，並能公平及適時地向公眾發放，以符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

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致力保障股東權益，並相信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進行有效溝通對鞏固投資者關係以至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理解極為重要。

董事會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其所載條文旨在確保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可適時取得本公司之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之資料，一方面使本公司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力，另一方面讓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能積極地與本公司聯繫。

於本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司致力適時向所有有關各方披露所有有關本集團之重大資料。所有發佈及本集團之額外資料於本公司網站www.hktv.com.hk定期更新。

與股東舉行股東大會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兩次股東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

主席、行政總裁、財務總裁、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代表均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解答股東提問。

於回顧年內，董事出席股東大會之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舉行 股東周年大會次數	出席／舉行 股東特別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王維基先生	1/1	1/1
張子建先生	1/1	1/1
黃雅麗女士	1/1	1/1
劉志剛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0/0	1/1
周慧晶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0/0	1/1
非執行董事		
杜惠冰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1/1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先生	1/1	1/1
白敦六先生	1/1	1/1
麥永森先生	1/1	1/1

股東權利

根據守則第O段之強制性披露規定，須予披露若干股東權利概要載列如下：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566條，於送達要求日期持有佔本公司全體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之股東之總表決權不少於5%之股東，可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請求召開股東大會。該請求必須列明在會議上將處理事務的一般性質及可包括在會議上可恰當地動議及擬動議的決議案文本。該請求必須由有關股東認證，並以印本形式或以電子形式發送至本公司。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動議之程序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615條，(i)佔本公司全體有權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決議案表決之股東之總表決權不少於2.5%之股東，或(ii)最少50名有權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決議案表決之股東，可要求本公司發送決議案的通知，以供在股東周年大會上考慮。

該請求必須指出將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動議的決議案及必須由相關股東認證，並在不遲於與該請求有關之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前六星期或(若較遲者)當寄發大會通告時，以印本形式或以電子形式發送至本公司。

向董事會轉達股東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聯絡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問。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註冊辦事處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及位處於香港之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新界將軍澳工業邨駿昌街1號香港電視多媒體及電子商貿中心。

主要業務及營業分析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多媒體製作及內容分銷、其他多媒體相關業務以及營運24小時「電子購物商場」，提供「一站式購物」的平台，包括娛樂、網上購物、派遞服務及精彩客戶體驗。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於財務報表附註14詳述。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分別載於本年報第11至13頁及第15至22頁之「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內。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描述載於本年報第21頁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節內。

與利益相關者之關係

本集團瞭解到維持與業務夥伴、客戶、供應商及商戶之良好關係對達成其長遠目標而言至關重要。因此，管理層一直與彼等保持良好溝通，並恰當地向彼等分享業務之最新情況。有關溝通為我們之業務提供寶貴反饋，並有助我們瞭解利益相關者之需要及評估利用資源及專業知識之最佳方式，為未來業務及社區發展作出貢獻。

有關本公司與僱員之關係敘述載於本年報第15至22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

環境及社會可持續性

本集團確認其企業責任，以推動環境及社會可持續性，因而採取減少能源消耗、珍惜食品及避免浪費紙張之措施。通過利用具能源效益設備及空調以及於辦公室控制燈光使用之措施以控制耗電，我們於減少用電方面作出持續改善。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環境慣例並會考慮在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中實行進一步環保措施及慣例，亦會繼續透過多項符合其政策及相關法律法規之措施，繼續推動環境及社會可持續性。

此外，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23至27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以及本公司於該日之狀況及本集團之事務載於本年報第57至114頁之財務報表內。

財務表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第3頁、第5頁及第15至22頁之「經營摘要」、「財務摘要」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內。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沒有宣派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沒有宣派末期股息。

捐款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

股本及股份期權

於年內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期權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第48及49頁載列之「股份期權計劃」一節所披露，本集團概無於年內訂立股權掛鈎協議或於年底仍存續股權掛鈎協議。

可供分派儲備

按照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6部之規定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1,450,019港元(二零一六年：1,459,783,000港元)。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5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集團借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下列期間償還借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不超過一年	219,623	184,144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之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維基先生(主席)
張子建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黃雅麗女士(財務總裁)
劉志剛先生(營運總監)(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周慧晶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杜惠冰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先生
白敦六先生
麥永森先生

年內，劉志剛先生及周慧晶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生效。此外，杜惠冰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此外，根據細則第92條，劉志剛先生及周慧晶女士的任期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96及99條，王維基先生及黃雅麗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附屬公司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會任職之所有董事名單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ktv.com.hk查閱。

董事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不可於一年內由受僱公司在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補償除外)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之權益

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之重大合約。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8至31頁。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於最近期中期報告作出披露後發生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1. 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起，麥永森先生獲委任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Crysta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受公司條例之規定所限，每名董事可就其董事身份涉及之任何法律訴訟抗辯而導致之任何責任從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所訂立以董事為受益人之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正生效。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於股份及股份期權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權益			於股份 權益總額	根據股份期 權計算之相關 股份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權益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家族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王維基先生	-	355,051,177	-	355,051,177	10,000,000	365,051,177	45.12%
		附註(2)(i)					
張子建先生	25,453,424	24,924,339	-	50,377,763	10,000,000	60,377,763	7.46%
		附註(2)(ii)					
黃雅麗女士	50,000	-	-	50,000	1,500,000	1,550,000	0.19%
劉志剛先生	-	-	-	-	1,500,000	1,500,000	0.19%
周慧晶女士	-	-	-	-	1,000,000	1,000,000	0.12%

附註：

- (1) 此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809,016,643股普通股計算。
- (2) 王維基先生(「王先生」)及張子建先生之法團權益乃各自透過於下列公司之權益而產生：
 - (i) 王先生及其直系親屬擁有44.6%股權之Top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Top Group」)持有355,051,177股股份，Top Group於本公司之權益亦於本年報「主要股東」一節披露。
 - (ii) 張子建先生擁有50%股權之Worship Limited持有24,924,339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18歲以下之子女)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本公司普通股衍生工具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之股份期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據此，董事可酌情邀請合資格參與人接納期權，以使其在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認購股份。

以下為本公司設立之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概要：

(1) 目的

向合資格參與人授出股份期權，作為獎勵及獎賞彼等對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作出貢獻。

(2) 合資格參與人

合資格參與人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行政人員或負責人(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之供應商及專業顧問。

(3) 可供發行股份總數

因行使根據計劃所授出期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採納日期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即80,901,664股股份)。於本年報日期，就上述可供發行之股份數目為43,561,664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5.37%。

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將予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期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在任何時候均不得超出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倘授出期權將導致超出此30%限額，則不得根據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計劃授出期權。

(4) 各參與人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應得之最高配額

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授予各參與人之期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期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倘進一步授出超過此1%限額之期權，本公司須刊發通函及於股東大會上取得本公司股東之批准(惟該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投票)及/或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之其他要求。

(5) 可根據期權認購股份之期限

可行使期權之期限將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而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後不得行使期權。

(6) 於期權行使前必須持有期權之最短期限

董事會獲授權在授出任何指定期權時，酌情決定必須持有期權之最短期限。

(7) 申請或接納期權應付金額及必須或可能作出付款或發出催繳通知之期限或必須就此償付之貸款

期權必須於授出日期後三十日內接納，並須支付1.00港元作為授出期權之代價。

(8) 釐定行使價之基準

董事會將釐定授出每份期權之行使價，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少於下列較高者：(a)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b)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

(9) 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之尚餘年期

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十年內有效。

(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授出之股份期權詳情如下：

參與人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七 年一月一 日之結餘	年內授出 之股份期權	年內行使 之股份期權	年內註銷/ 失效之 股份期權		於二零一七 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之結餘	歸屬期	行使期
						(附註1)				
董事										
王維基先生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六日	1.464	-	10,000,000	-	-	10,000,000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張子建先生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六日	1.464	-	10,000,000	-	-	10,000,000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黃雅麗女士	二零一七年 三月二十三日	1.464	-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劉志剛先生	二零一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1.450	-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日	
周慧晶女士	二零一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1.450	-	1,000,000	-	-	1,000,000	(附註2)	(附註2)	
持續僱傭合約之僱員										
僱員	二零一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1.450	-	4,450,000	-	2,150,000	2,300,000	(附註2)	(附註2)	
	二零一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1.450	-	755,000	-	50,000	705,000	(附註3)	(附註3)	
	二零一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1.450	-	10,795,000	-	460,000	10,335,000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日	
總計			-	40,000,000	-	2,660,000	37,340,000			

附註：

- 回顧期內之股份期權於若干合資格僱員離職後失效。
- 股份期權之行使須待僱員達成若干條件後方可作實。股份期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歸屬且將不遲於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日獲行使。
- 股份期權之行使須待承授人達成若干條件後方可作實。授予承授人的股份期權的建議條款修訂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股份期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歸屬且將不遲於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日獲行使。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年報第48及49頁所載「股份期權計劃」一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有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或最高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持有之權益或淡倉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股東名冊所記錄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如下：

名稱	好倉之股份權益	權益百分比 (附註)
Top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355,051,177	43.89%

附註：此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809,016,643股普通股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獲知會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股東名冊所記錄有關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於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工作之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本年度營業額及採購額百分比合共少於本年度營業總額及採購總額30%，故概無就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作出披露。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32至42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書。

退休計劃

報告期內，本集團設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終止。該等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續聘連任。

代表董事會

王維基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 核數師報告書



致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各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7至114頁的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評估電子商貿業務相關非流動資產的潛在減值

請參閱附註1(k)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p>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發現 貴集團的電子商貿業務有減值跡象，該業務自二零一五年開始經營以來一直產生經營虧損。</p> <p>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電子商貿業務相關非流動資產（「電子商貿資產」，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電訊容量不可剝奪的使用權、電訊服務使用權、品牌、商戶關係及商譽）賬面值總計為319,200,000港元。</p> <p>管理層對電子商貿資產進行減值評估，通過編製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考慮該等資產的使用價值而評估該等資產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認為無需進行減值。</p> <p>編製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涉及行使重大管理層判斷，尤其是預測收益增長率及純利率以及釐定所採用的貼現率。</p> <p>我們將評估電子商貿業務相關非流動資產的可能減值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是由於管理層編製的減值評估包括若干判斷假設，而這可能存在內在的不確定因素，管理層在選擇時亦可能有所偏頗。</p>	<p>我們就評估電子商貿業務相關非流動資產的可能減值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價管理層識別的電子商貿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以及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評估管理層在編製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採用的方法；• 將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數據與管理層批准的年度財務預算中相關數據進行對比，包括預測收益、預測銷售成本及預測其他經營開支；• 將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收益增長率及純利率與電子商貿業務過往實現的增長率及純利率以及可資比較公司及其他外部可用市場數據進行對比，考慮電子商貿行業的近期發展及 貴集團的未來經營計劃；• 委聘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貼現率是否在同行業其他公司的採納範圍內；• 將上一年度編製的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的收益、銷售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與本年度業績進行比較，以評估管理層預算和預測流程的可靠性，並對已識別的任何重大變更的原因詢問管理層；及• 向管理層獲取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關鍵假設的敏感度分析，及評估關鍵假設（包括採用的收益增長率、純利率及貼現率）變動對減值評估得出的結論的影響，並考慮管理層選擇時是否存在任何偏頗跡象。

電子商貿業務的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及附註1(t)(i)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p>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電子商貿收入總計為485,200,000港元，主要包括直接商品銷售收益(貴集團作為負責人)及向客戶特許銷售的佣金收入(貴集團作為代理)，其中通過在線支付處理服務供應商收取客戶付款。</p> <p>電子商貿收入包括大量個別低價值交易。當客戶確認收貨時確認收益。</p> <p>貴集團的資訊科技系統複雜，年內處理大量交易，包括出貨日期及時間的詳情、一起售出的產品組合、每個商戶的佣金率以及採用的價格更新。貴集團電子商貿業務收益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高度依賴於資訊科技系統。</p> <p>我們將電子商貿業務的收益確認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收益是貴集團的主要業績指標之一，涉及複雜的資訊科技系統，這兩個因素均會引致收益可能被錯誤計算或在正確期間入賬的內在風險。</p>	<p>我們就評估電子商貿業務收益確認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根據與商戶訂立的協議規定的條款和條件，檢查與商戶的協議樣本，以評估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 委聘我們的內部資訊科技專家來評價關於收益交易採集和處理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和運行成效，包括貴集團資訊科技系統載列的交易詳情的完整性和準確性；• 評估關於貴集團的資訊科技系統採集的交易詳情與在線支付處理服務供應商收款的對賬的關鍵人工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成效；• 將從客戶收到的結算與貴集團從處理銀行收到的商戶交易報告和銀行對賬單中的相關詳情進行抽樣比較；• 將貴集團資訊科技系統所採集的交易詳情與客戶確認收貨的簽收確認書進行抽樣比較；及• 將貴集團資訊科技系統採集的佣金收入數額與商戶結單中列出的相應詳情進行抽樣比較，並透過檢查與商戶的協議及相關交易詳情重新計算貴集團入賬的佣金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帳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 核數師報告書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為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威信。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 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營業額	2	487,257	187,071
存貨成本		(295,178)	(140,289)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12	80,500	6,700
其他經營開支	4(a)	(568,555)	(380,454)
其他收入淨額	3	94,230	70,947
財務費用	4(b)	(2,011)	(1,017)
除稅前虧損		(203,757)	(257,042)
所得稅開支	5	(1,163)	(74)
年內虧損		(204,920)	(257,116)
每股普通股基本及經攤薄虧損	8	(0.25) 港元	(0.32) 港元

第62至114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全面 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年內虧損		(204,920)	(257,11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7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一間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42)	20
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		18,547	15,142
		18,505	15,162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將先前自有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		23,579	-
		23,579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42,084	15,16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62,836)	(241,954)

第62至114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 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152,387	917,048
無形資產	13	99,828	112,248
商譽	27	897	-
長期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912	8,209
其他金融資產	16	675,161	828,019
		1,940,185	1,865,524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7	63,276	39,201
可收回稅項		1,007	-
存貨	15	26,912	17,833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6	201,004	355,406
抵押銀行存款	29	3,905	-
銀行結存及現金	18	100,199	44,397
		396,303	456,83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9	92,951	22,714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9	154,840	115,942
已收按金		4,286	1,905
銀行貸款	20	219,623	184,144
		471,700	324,705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75,397)	132,13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64,788	1,997,65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	2,156	993
		2,156	993
資產淨值		1,862,632	1,996,66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b)	1,268,914	1,268,914
儲備		593,718	727,749
權益總額		1,862,632	1,996,663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王維基
董事

張子建
董事

第62至114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 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268,914	588,207	159,759	(18,410)	19	-	(1,826)	1,996,663
二零一七年之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204,920)	-	-	-	-	-	(204,920)
其他全面收益	7	-	-	23,579	18,547	(42)	-	-	42,084
全面收益總額		-	(204,920)	23,579	18,547	(42)	-	-	(162,836)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11	-	-	-	-	-	28,805	-	28,80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268,914	383,287	183,338	137	(23)	28,805	(1,826)	1,862,63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268,914	845,323	159,759	(33,552)	(1)	-	(1,826)	2,238,617
二零一六年之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257,116)	-	-	-	-	-	(257,116)
其他全面收益	7	-	-	-	15,142	20	-	-	15,162
全面收益總額		-	(257,116)	-	15,142	20	-	-	(241,95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268,914	588,207	159,759	(18,410)	19	-	(1,826)	1,996,663

第62至114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 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	(197,958)	(207,729)
投資活動			
購買可供出售證券		(167,095)	(65,034)
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3,905)	-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所得款項		201,810	106,628
可供出售證券到期之所得款項		307,292	218,715
已收利息		56,843	76,260
已收股息		2,240	1,693
收購 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27	11,042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9,487)	(372,5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953	31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9,693	(33,964)
融資活動前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735	(241,693)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之所得款項淨額	23(b)	35,461	112,153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23(b)	(1,531)	(68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3,930	111,465
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淨額		55,665	(130,228)
於1月1日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44,397	174,8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7	(183)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100,199	44,397

第62至114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務 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初始採用該等與本集團本會計期間及以往會計期間之財務報表內容有關之發展所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載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除可供出售證券投資、投資物業與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述會計政策所闡釋按公平值或攤銷成本列賬外(見附註1(f)、1(g)、1(m)、1(r)及1(s))，編製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作為計算基準。

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足以對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報告數額構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管理層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作出(惟實質上不確定及不可預測)，其結果構成了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時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於附註11、12、16、24及28論述。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影響。然而，附註23(b)已加入額外披露，以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引入的新增披露要求，實體須提供所需披露使財務報表讀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及控制實體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某實體業務承擔或有權獲得浮動回報，而且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之權力影響這些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實質權利(包括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之實質權利)。

(e) 本集團之會計處理

(i) 綜合基準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合併計算。

集團內部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收益，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變現虧損之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只限於並無減值證據之部分。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發生變動而未導致本集團失去控制權，該等變動按權益交易入賬，而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將於綜合權益內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之變動，惟不會對商譽作出調整及不會確認任何損益。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被視作出售該附屬公司全部權益計算，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該前附屬公司有任何保留權益，則按公平值確認，而該金額則被視作金融資產獲初始確認時之公平值(見附註1(f))，或(如適用)視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獲初始確認之成本。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1(k))列賬；惟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者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者則除外。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本集團之會計處理(續)

(ii)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之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外幣匯率換算。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撥入損益處理。

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以外幣計值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計量公平值當日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業績按年均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乃按報告期末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及於匯兌儲備權益中分開累計。

出售海外業務時，就該海外業務所累積之匯兌差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商譽

商譽指

(i) 已轉讓代價公平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公平值之總和，超出

(ii) 於收購日期計量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公平值的部分。

當(ii)大於(i)時，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分配至預期將得益於合併之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k))。

於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已收購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會計入出售所產生損益的計算中。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對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之會計政策(於附屬公司之投資除外)如下：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初始按公平值(即其交易價格)列賬，除非初始確認之公平值與交易價格有所不同，且公平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的市場上的報價，或通過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惟下文另有指示者除外。此等投資隨後按以下方式入賬，惟須視乎其分類而定：

持作買賣證券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由此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確認。已於損益確認之損益淨額不包括從該等投資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乃由於有關股息或利息將根據附註1(t)(vi)及(iv)所載之政策確認。

本集團及/或本公司有明確能力及意願持有至到期之定期債務證券會被分類為持至到期證券。持至到期證券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

不屬上述任何類別之證券投資會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由此產生之任何損益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在權益中之公平值儲備獨立累計。惟此有例外情況，倘與之相同的工具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及其公平值無法可靠地計量之股本證券投資，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後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見附註1(k))。從股本證券所得之股息收入及以實際利率法計算從債務證券所得之利息收入分別按附註1(t)(vi)及1(t)(iv)所載之政策在損益確認。因債務證券攤銷成本變動之匯兌收益及虧損亦於損益確認。

當終止確認該等投資或有關投資出現減值(見附註1(k))時，確認於權益中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本集團會確認/終止確認有關投資。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擁有及持有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用途之土地及/或樓宇。

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除非該等物業於報告期末仍然在建或發展而其公平值於當時不能可靠計量。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或廢棄或出售投資物業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按附註1(t)(v)所述計算。

倘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用途，有關權益會按每項物業分類及作投資物業入賬。分類為投資物業之任何物業權益之入賬方式與以融資租賃(見附註1(j))持有之權益相同，而其適用之會計政策與適用於以融資租賃持有之其他投資物業的會計政策相同。租賃付款按附註1(j)闡述方式入賬。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成本列賬，成本包括所產生之發展及建築開支及利息以及因發展所產生之直接成本，扣除任何董事認為需要之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1(k))。概無就在建工程作出折舊撥備。完成後，相關成本轉撥至租賃土地及樓宇或網絡、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ii)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廣播及生產設備、網絡、電腦及辦公室設備、傢俬、裝置及裝修以及汽車，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附註1(k))。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以直線法按下列估計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減估計殘值(如有)計算：

— 分類為按融資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按餘下租期折舊	
— 租賃物業裝修按未屆滿租期及其估計使用年期之較短者計提折舊	
— 位於租賃土地之樓宇按未屆滿租期及其估計使用年期50年之較短者計提折舊	
— 傢俱、裝置及裝修	4至5年
— 網絡、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3至15年
— 汽車	4至6年
— 廣播及生產設備	2至10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之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會獨立計提折舊。資產可用年期及其殘值(如有)會每年審閱。

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修整至正常運作狀況引致之主要費用在損益扣除。大型裝修費用予以資本化，並在其於本集團之預計使用年期內折舊。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按項目於報廢或出售日期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釐定，並在損益確認。

當物業的用途由自用轉為投資物業時，物業重新計量為公平值及相應重新分類。此重新分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並以撥回指定物業先前減值虧損為限，餘下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重估儲備呈列。任何虧損於損益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所收購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

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該資產估計使用年期計入損益。以下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當日開始攤銷，而其估計使用年期如下：

— 流動電視廣播頻譜	12年
— 電訊容量不可剝奪的使用權(「不可剝奪的使用權」)	20年
— 電訊服務使用權	10年
— 商戶關係	2年
— 品牌	1年

本集團每年檢討攤銷年期及方法。

(j) 根據租賃持有之資產

倘本集團確定期間內通過支付一筆或一連串款項而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之權利，則該項安排(由一宗交易或一連串交易組成)屬租賃或包含租賃。有關決定乃根據評估安排內容而作出，不論該安排是否具備租賃之法律形式。

(i) 出租予本集團之資產分類

就本集團以租賃持有之資產而言，倘租賃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有關資產歸類為以融資租賃持有；倘租賃不會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歸類為經營租賃，惟以下除外：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物業於其他方面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則按每項物業基準分類為投資物業，及倘分類為投資物業，則根據融資租賃(見附註1(g))持有入賬；及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自用之土地，而其公平值無法與在其上興建的樓宇之公平值於租約生效時分開計量，有關土地則根據融資租賃持有入賬，惟有關樓宇亦已明確根據經營租賃持有則除外。就此，租約生效之時間為本集團首次訂立租約之時，或從前任承租人接管租約之時。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根據租賃持有之資產(續)

(ii) 根據融資租賃收購的資產

倘本集團以融資租賃獲得資產之使用權，則會將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平值或(如較低者)最低租賃付款額之現值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扣除融資費用後之相應負債列為融資租賃承擔。折舊及減值虧損根據附註1(h)及附註1(k)所載之會計政策列賬。租賃付款內含之融資費用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使每個會計期間之融資費用佔承擔餘額之比率大致相同。

(iii) 經營租賃費用

倘集團擁有以經營租賃持有的資產的使用權，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於租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以等額分期於損益扣除，惟倘有另一基準更能代表來自租賃資產的利益模式，則作別論。已收取的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為已作出總租賃付款淨額的一部分。

收購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的成本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惟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則除外(附註1(g))。

(k) 資產減值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或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之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賬項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以確定有否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顯示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所知悉有關下列一項或多項虧損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負債人面對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例如拖欠或欠付利息或本金；
- 負債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對負債人有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持續低於其成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值(續)

倘任何該等證據存在，任何減值虧損將按以下方法釐定及確認：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流動應收賬項以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之實際利率)貼現(貼現之影響屬重大)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倘該等金融資產之風險特徵相若(如逾期狀況接近)且並未個別被評估為已減值，則有關評估會一併進行。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該類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之資產之過往虧損情況一併評估減值。

倘減值虧損數額於往後期間減少，且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以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資產賬面值為限。

-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公平值儲備之累計虧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在損益中確認之累計虧損以購買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當時公平值間之差額，並減去以往就該資產在損益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後計算。

已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在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通過損益撥回。該等資產公平值其後之任何增加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倘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公平值隨後有所增加，且有關增加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有關減值虧損予以撥回。在該等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於損益中確認。

減值虧損會直接於相應資產中撇銷。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確定以下資產有否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或(商譽除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載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本集團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此外，本公司每年評估商譽的可收回金額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續)

— 計算可收回數額

資產之可收回數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照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數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可收回數額，本集團會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會首先扣減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再按比例分配以調低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後所得數額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減值虧損撥回

就除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數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本集團將撥回減值虧損。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所撥回之減值虧損以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遵從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財政年度首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結束時，本集團採用於財政年度結束時應採用之相同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準則(見附註1(k)(i)及1(k)(ii))。

於中期內就商譽、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所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可在往後期間撥回。假設在中期相關之財務年度結束時方評估減值，儘管此時毋須確認虧損或確認較少虧損，本集團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因此，倘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公平值於餘下年度期間或任何其後期間有所增加，有關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不會於損益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以先進先出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送達至目前地點及現狀所產生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以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所得之數額。

倘存貨出售，所出售存貨之賬面值在相關收益獲確認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金額及存貨之所有虧損均在進行撇減或出現虧損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之任何撥回數額均在撥回之期間內確認為已列作開支之存貨數額減少。

(m)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k)(i))列賬，惟貼現影響甚微者除外。在該等情況下，應收賬款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k)(i))列賬。

(n) 現金、銀行結餘及抵押銀行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使用受到限制或抵押作擔保金的現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分類，並不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抵押銀行結餘指存放於銀行作為銀行融資擔保金的現金(附註29)。

(o) 已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已發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泛指發行人(即擔保人)須支付特定款項以補償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負責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支付到期款項所招致損失之合約。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因履行責任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能可靠估計流出金額之情況下，本集團或本公司將就該時間或金額不確定之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如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開支之現值計提撥備。

倘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有關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甚微則除外。倘有關責任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微則除外。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人才福利

(i) 應得假期

應計人才應得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本集團聘用之個別人士(以下簡稱「人才」，包括本公司董事)有權享有有關假期時確認。本集團已為人才於截至各報告期末止提供服務所享有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人才應得之病假及產假或陪產假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ii) 利潤攤分及花紅計劃

利潤攤分及花紅計劃撥備於本集團因人才提供服務而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並在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之情況下確認。

(iii)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為若干人才提供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對計劃之供款按人才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並自損益扣除。因人才於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計劃而沒收之供款，將用作扣減本集團之供款。

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並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處理。

(iv)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向人才授出的股份期權公平值確認為人才成本，並相應增加權益項下的資本儲備。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以柏力克－舒爾斯模式計量，當中考慮授出股份期權的條款及條件。人才必須達成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地享有股份期權，經考慮股份期權歸屬的可能性後，股份期權估計公平值總額於歸屬期內攤分。

本公司會在歸屬期內審閱預期歸屬的股份期權數目。除符合確認為資產的條件的原人才成本外，已於以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平值的任何調整會在回顧年內在損益中列支／計入，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除在無法符合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的歸屬條件時而放棄股份期權外，已確認為支出的數額會在歸屬日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股份期權的實際數目(同時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權益數額在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股份期權獲行使(計入就已發行股份於股本確認的數額)或股份期權到期(直接轉入保留溢利)時為止。

(q)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於損益確認，惟倘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相關稅項金額將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為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預期應付稅項，加上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之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來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為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告之賬面值與其稅基之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來自尚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尚未動用稅務抵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所得稅(續)

除若干有限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以及所有預計可取得足夠未來應課稅溢利作扣減之遞延稅項資產，均予以確認。能支持確認因暫時性可扣稅差額而引起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來自現有暫時性應課稅差額撥回之應課稅溢利，惟有關差額須關乎同一稅務機關及向同一企業開徵，並且預期與暫時可扣稅差額於同一期間撥回，或與因遞延稅項資產引致之稅項虧損於某期間轉回或結轉。在釐定現有暫時性應課稅差額是否支持確認因尚未使用稅務虧損及抵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相同準則，即倘應課稅差額關乎同一稅務機關及向同一企業開徵，並且預期於一個期間或多個期間可撥回作稅務虧損或抵免者，則會計入有關差額。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特殊情況，包括不可扣稅之商譽、初始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資產或負債(如屬業務合併一部分則除外)所產生之暫時差額，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之暫時差額；惟就應課稅差額而言，以撥回時間由本集團控制而有關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為限，或就可抵扣差額而言，則日後很可能撥回者除外。

倘投資物業根據附註1(g)所載之會計政策按公平值列賬，應確認之遞延稅項金額按於報告日期以賬面值出售該等資產所使用之稅率計量，除非該物業可予折舊，並且其乃隨時間，通過使用而非出售以消耗該物業附帶之大部分經濟利益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獲確認之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償還方式，根據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毋須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且倘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相關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予以調低。倘有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有關減額將予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其變動會分開呈列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可強制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之權利及能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可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其必須關乎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該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於初始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經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始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於損益確認。

(s)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於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貼現影響不重大者除外，在該情況下按成本列賬。

(t)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倘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收益於損益確認如下：

- (i) 電子商貿收入主要來自佣金收入及來自商品銷售收益。倘本集團並非交易的主要義務人，毋須承擔存貨風險及在定價和選擇供應商方面並無自主權，該交易之收益以佣金收入確認。佣金收入乃按銷售淨額之固定百分比確認。來自商品銷售之收益及相關成本乃於本集團作為負責人時按總額確認。

佣金收入及來自銷售商品之收益乃於客戶接受貨品及所有權之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

- (ii) 節目版權許可權之收入根據有關合約條款，於合約期間或節目交付時確認。
- (iii) 廣告收入(扣除佣金)乃於廣告經本集團網上平台播放後確認。
- (iv)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 (v) 根據經營租賃應收之租金收入按租期涵蓋之期間等額分期於損益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除外。已授出之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作為應收淨租賃款項總額之組成部分。
- (vi)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在股東收款權確立時確認。上市投資股息收入則在該項投資之股價除息時方予確認。

(u) 借貸成本

因購置、建設或生產某項須經一段頗長時間始能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均作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部分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在產生之期間支銷。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於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以定期提供給本集團最高級執行管理層以分配資源予本集團經營分部以及評估其表現之財務資料劃分。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營運於香港進行且大部分資產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w) 關連人士

(a) 倘符合下列一項，該人士或其直系親屬成員即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實體即被視為本集團關連人士：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相關)。
- (ii) 一間實體為其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向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之實體的僱員提供福利之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具備(a)所述身分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具備(a)(i)所述身份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一間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集團之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任何人士之直系親屬成員指預期在實體之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多媒體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經營點對點網上購物商場、多媒體製作及其他相關服務(「多媒體業務」)。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直接商品銷售	346,173	157,295
特許銷售收入及其他服務收入	139,056	28,531
節目版權及廣告收入淨額	2,028	1,245
	487,257	187,071

分部資料

與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內部資料報告方式一致，本集團僅識別一個業務分部，即多媒體業務。此外，本集團大部分營運活動於香港進行，而大部分資產置於香港。因此，概無呈列經營或地區分部資料。

3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4	634
來自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2,240	1,693
來自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50,537	68,182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收益	2,201	2,057
投資物業租金	18,264	11,428
淨匯兌收益／(虧損)	18,701	(16,593)
其他	2,243	3,546
	94,230	70,947

4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a) 其他經營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2(a))	46,775	34,230
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	40,209	29,290
核數師酬金	2,276	2,230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41,800	28,4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436	92
存貨撇減	1,609	588
人才成本(附註4(c))	259,453	189,10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3)	15,060	13,162
業務合併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	1,068	-
繁重合約撥備	3,300	-
投資物業總開支	1,349	1,141
其他	152,220	82,192
	568,555	380,454
(b)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利息	1,778	828
銀行費用	233	189
	2,011	1,017
(c) 人才成本		
工資及薪金	221,576	180,990
退休福利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附註9)	9,072	8,110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附註11)	28,805	-
計入其他經營開支之人才成本	259,453	189,100

人才成本包括本集團向所有受僱人士(包括董事)所支付及計提之全部補償及福利。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5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度內就稅項而言持續虧損，故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6.5%) 計算。

在綜合損益表列賬之所得稅開支金額為：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一年內撥備	-	-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附註22)	(1,163)	(74)
	(1,163)	(74)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有別於按除稅前虧損以所適用稅率計算得出之理論金額，詳情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03,757)	(257,042)
按有關司法權區溢利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除稅前虧損之名義稅項	33,620	42,412
毋須課稅收入之影響	22,707	11,783
不可扣稅開支之影響	(4,909)	(5,012)
未能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之影響	(52,057)	(53,405)
其他	(524)	4,148
所得稅開支	(1,163)	(74)

6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7 其他全面收益

(a)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之稅務影響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稅前金額 千港元	稅項開支 千港元	除稅後金額 千港元	除稅前金額 千港元	稅項開支 千港元	除稅後金額 千港元
換算一間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42)	-	(42)	20	-	20
可供出售證券：						
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	18,547	-	18,547	15,142	-	15,142
將先前自有物業轉撥 至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	12(b) 23,579	-	23,579	-	-	-
其他全面收益	42,084	-	42,084	15,162	-	15,162

(b) 其他全面收益部分(包括重新分類調整)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可供出售證券：		
一 於本年度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20,748	17,199
一 於出售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2,201)	(2,057)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年內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	18,547	15,142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8 每股虧損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204,920	257,11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各年度之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9,017,000 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9,017,000 股普通股) 計算。

由於本集團的股份期權對每股虧損具反攤薄作用，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經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未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經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為其若干香港人才設立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該項計劃名為職業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根據職業退休計劃，人才須按月薪 5% 供款，而本集團之供款額則按高級管理人才之月薪 10% 及所有其他人才之月薪 5% 計算。人才服務年資滿 10 年即可享有僱主 100% 供款，而服務年資達 3 至 9 年則可享有相應遞減比例之僱主供款。於本集團之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職業退休計劃之人才之沒收供款，可用作扣減本集團於職業退休計劃之供款。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成立，當時本集團在香港之人才可選擇加入強積金計劃，且本集團其後在香港新聘任之所有人才均須加入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人才均須按個人相關收入 5% 作出強制性供款，惟每月之最高供款額為 1,500 港元。在向強積金計劃付款後，僱主強制性供款全數歸人才所有。高級人才亦可選擇參與自願供款計劃(「自願計劃」)，據此，除根據強積金計劃強制性規定作出供款外，本集團與高級人才均可按原應向職業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作出自願供款。

於本年度在綜合損益表處理之僱主供款(扣除沒收供款，如有)總額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供款總額	9,072	8,11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可用於抵銷本集團日後向職業退休計劃供款之沒收供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職業退休計劃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終止。

10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開支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主席						
王維基	-	97	-	10,228	-	10,325
執行董事						
張子建	-	86	-	10,228	1	10,315
黃雅麗	-	1,841	300	685	184	3,010
劉志剛(附註a)	-	111	-	72	11	194
周慧晶(附註b)	-	264	-	48	7	319
非執行董事						
杜惠冰(附註c)	209	-	-	-	-	20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	223	-	-	-	-	223
白敦六	209	-	-	-	-	209
麥永森	209	-	-	-	-	209
總計	850	2,399	300	21,261	203	25,013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0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主席					
王維基	-	2,879	-	287	3,166
執行董事					
張子建	-	3,469	-	345	3,814
黃雅麗	-	1,803	150	180	2,133
非執行董事					
杜惠冰(附註c)	17	1,742	1,500	167	3,42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	223	-	-	-	223
白敦六	209	-	-	-	209
麥永森	209	-	-	-	209
總計	658	9,893	1,650	979	13,180

概無董事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放棄任何酬金。

附註：

- (a) 劉志剛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b) 周惠晶女士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c) 杜惠冰女士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10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金人士

截至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金人士包括四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四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呈述之分析披露，惟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個別人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之前之酬金除外。餘下人士(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之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5,177	1,329
酌情花紅	197	-
退休福利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106	83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436	-
	5,916	1,412

11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本公司之股份期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據此，董事可酌情邀請合資格參與人士接納股份期權，以使其在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認購股份。

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本公司可向人才(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供應商及專業顧問授出股份期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項下授出之最高股份期權數目，當與任何其他行政人員及人才股份期權計劃之任何股份合計時，不得超過採納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股份期權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按不低於(a)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及(b)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釐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可經本公司透過股東大會決議案或經董事會議決提前終止。可行使股份期權之期限將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概無股份期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後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本公司按每股1.45港元之行使價向若干合資格僱員授出合共18,500,000份股份期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該等授出之期權之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該等18,500,000份股份期權的歸屬日期如下：

- (i) 其中12,295,000份股份期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歸屬；及
- (ii) 其中6,205,000份股份期權須待達至董事會所定的若干表現目標後，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歸屬。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向本公司一名董事授出合共1,500,000份股份期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期權按行使價每股1.464港元授出。該等期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歸屬，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1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向本公司兩名董事授出合共20,000,000份股份期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惟待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授出該等股份期權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股份期權按行使價每股1.464港元授出。該等期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歸屬，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

本公司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柏力克－舒爾斯模式」)釐定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年度所授出股份期權之價值。柏力克－舒爾斯模式為其中一個計算股份期權價值時一般最常用方法。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之變數包括期權之預計有效期、無風險利率以及本公司股份之預期波幅及預期股息率。

於釐定年內授出之股份期權之價值時，柏力克－舒爾斯模式已使用以下變數：

計量日期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變數			
— 預計有效期	3年	3年	3年
— 無風險利率	0.76%	1.05%	1.14%
— 預期波幅	57.51%	56.41%	58.40%
— 預期股息率	-	-	-

以上變數釐定如下：

- (i) 預計有效期估計為授出日期(「計量日期」)起計三年。
- (ii) 無風險利率指於計量日期與期權預計有效期相應之香港外匯基金債券收益率。
- (iii) 預期波幅指本公司股份每日價格於與期權預計有效期相稱之期間回報之年度標準差額，當中已計及期權之剩餘合約年期及期權預期提早行使之影響。

年內授出期權之公平值估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每份股份期權之公平值	1.30港元	0.55港元	0.58港元

本集團於歸屬期在損益表內確認股份期權之公平值為開支，或倘有關成本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確認為資產。該等股份期權之公平值於授出日期計算。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刪去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已授出的部分股份期權所包含的非市場表現目標。修訂股份期權條款並無對股份期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造成任何影響。

11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用以釐定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所授出股份期權之估計價值之柏力克－舒爾斯模式，需要作出極主觀假設，包括預期股價波幅。由於本公司股份期權之特性與買賣期權截然不同，因此各項主觀假設之變化均可能對已授出期權之估計公平值構成重大影響。

合共28,805,000港元的以股份支付的開支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並於權益儲備中抵銷。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期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股份 期權數目
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		
年初尚未行使	-	-
年內授出	1.46	40,000,000
年內行使	-	-
年內失效	1.45	(2,660,000)
年末尚未行使	1.46	37,340,000
年末可予行使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二零一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授出任何股份期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期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期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9.2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財務 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及裝修 千港元	網絡、 電腦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廣播及 製作設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及估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81,152	247,500	57,866	26,557	5,556	91,559	23,348	83,656	1,117,194
添置	97,630	-	-	28,298	3,670	23,331	29,198	1	182,128
自在建工程撥轉至其他資產	(615,822)	-	593,015	-	-	22,807	-	-	-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	-	-	-	-	134	162	-	-	296
出售	-	-	-	(16,686)	(196)	(1,365)	(693)	(25)	(18,965)
自租賃土地及樓宇轉撥 至投資物業(附註b)	-	64,500	(47,400)	-	-	-	-	-	17,100
公平值調整	-	80,500	-	-	-	-	-	-	80,500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2,960	392,500	603,481	38,169	9,164	136,494	51,853	83,632	1,378,253
相當於：									
成本	62,960	-	603,481	38,169	9,164	136,494	51,853	83,632	985,753
估值 - 二零一七年	-	392,500	-	-	-	-	-	-	392,500
	62,960	392,500	603,481	38,169	9,164	136,494	51,853	83,632	1,378,253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3,487	-	7,164	11,565	3,131	65,074	10,482	59,243	200,146
年內折舊	-	-	14,663	4,463	944	13,797	5,134	7,774	46,775
自在建工程撥轉至其他資產	(43,487)	-	43,487	-	-	-	-	-	-
自租賃土地及樓宇轉撥 至投資物業(附註b)	-	-	(6,479)	-	-	-	-	-	(6,479)
出售時撥回	-	-	-	(12,519)	(196)	(1,342)	(496)	(23)	(14,576)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58,835	3,509	3,879	77,529	15,120	66,994	225,86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2,960	392,500	544,646	34,660	5,285	58,965	36,733	16,638	1,152,387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賬面值對賬(續)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及裝修 千港元	網絡、 電腦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廣播及 製作設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及估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22,336	240,800	57,866	16,571	3,916	81,726	19,686	83,641	726,542
添置	358,816	-	-	9,986	1,934	9,871	4,026	15	384,648
出售	-	-	-	-	(294)	(38)	(364)	-	(696)
公平值調整	-	6,700	-	-	-	-	-	-	6,700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81,152	247,500	57,866	26,557	5,556	91,559	23,348	83,656	1,117,194
相當於：									
成本	581,152	-	57,866	26,557	5,556	91,559	23,348	83,656	869,694
估值—二零一六年	-	247,500	-	-	-	-	-	-	247,500
	581,152	247,500	57,866	26,557	5,556	91,559	23,348	83,656	1,117,194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3,487	-	5,502	7,509	2,777	52,170	5,539	49,223	166,207
年內折舊	-	-	1,662	4,056	597	12,929	4,966	10,020	34,230
出售時撥回	-	-	-	-	(243)	(25)	(23)	-	(291)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3,487	-	7,164	11,565	3,131	65,074	10,482	59,243	200,14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37,665	247,500	50,702	14,992	2,425	26,485	12,866	24,413	917,048

-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出租一幢先前的自用物業，將用途由自用改為租賃以賺取租金收入。因此，本集團將此物業由租賃土地及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物業於轉讓當日的賬面值為40,921,000港元(附註12(a))，重估盈餘為23,579,000港元，即物業於轉撥日期的公平值與賬面值之間的差異，計入權益項下的重估儲備。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c) 投資物業公平值計量

(i) 公平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於報告期末計量之投資物業公平值，並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三個公平值等級作分類。公平值計量之等級分類經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之輸入數據且未有採用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為無法從市場資料獲得之數據
- 第三級估值：主要採用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

	分類至下列等級之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2,500	—	392,500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7,500	—	247,500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第三級或由第三級轉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其所發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等級間之轉撥。

本集團之所有投資物業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估值由獨立測量師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進行，其職員包括具有對被估物業地點及類別擁有近期估值經驗之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進行估值時，管理層已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與測量師磋商。

(ii)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所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公平值乃經參照可比較物業之近期銷售價格以直接比較法釐定。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調整已於綜合損益表呈列之「投資物業估值收益」一項中確認。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d) 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投資物業。有關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五年。該等租賃不包括或然租金。

所有以經營租賃持有的物業，如能滿足投資物業的定義，均被分類為投資物業。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投資物業應收租金：		
一年內	22,440	4,761
一年後但五年內	75,767	-
	98,207	4,761

(e) 位於香港之在建工程、租賃土地及樓宇與投資物業權益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中期租賃	1,000,106	835,867
相當於：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	62,960	537,665
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	544,646	50,702
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	392,500	247,500
	1,000,106	835,867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f)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物業權益詳情如下：

地點	用途	租期	本集團應佔權益
新界葵涌健康街18號恒亞中心12樓、14樓至16樓及17樓天台	租賃以賺取租金收入	中期租賃	100%
新界葵涌健康街18號恒亞中心13樓	自用	中期租賃	100%
新界葵涌青山道552-566號美達中心14樓全層及1樓L13號貨車停車位	租賃以賺取租金收入	中期租賃	100%
新界西貢將軍澳將軍澳市地段第39號S部分餘段	自用	中期租賃	100%

13 無形資產

	流動電視 廣播頻譜 千港元	電訊容量 不可剝奪 之使用權 千港元	電訊 服務使用權 千港元	商戶關係 千港元	品牌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6,591	226,700	90,243	-	-	463,534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	-	-	-	163	2,477	2,64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591	226,700	90,243	163	2,477	466,174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6,591	163,268	41,427	-	-	351,286
年內攤銷	-	4,116	9,024	61	1,859	15,06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591	167,384	50,451	61	1,859	366,346
賬面淨值：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9,316	39,792	102	618	99,828

	流動電視 廣播頻譜 千港元	電訊容量 不可剝奪 之使用權 千港元	電訊 服務使用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591	226,700	90,243	463,534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46,591	159,145	32,388	338,124
年內攤銷	-	4,123	9,039	13,162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591	163,268	41,427	351,286
賬面淨值：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3,432	48,816	112,248

無形資產包括使用前附屬公司若干電訊網絡容量之不可剝奪使用權(為期20年)、前附屬公司之電訊服務使用權(為期10年)、提供廣播類流動電視服務(為期約12年)有關之7910兆赫至7920兆赫頻帶內的微波鏈路和678兆赫至686兆赫頻帶內的無線電頻譜、因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商戶關係(為期2年)及品牌(為期1年)。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以下名單僅載列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之詳情。除另有說明外，所持之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百分比
Attitud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美元	100
Best Intellec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普通股 1 美元	* 100
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2 港元	100
宇正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從事物業投資	普通股 1 美元	* 100
拓億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0,000 港元	100
Golden Trinit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普通股 1 美元	* 100
香港電視日本株式会社	日本	在日本提供貿易服務	普通股 10,000 日圓	100
香港寬頻數碼電視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0,000 港元	100
香港寬頻電視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2 港元	100
香港媒體製作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提供多媒體製作及分銷服務	普通股 10,000 港元	100
香港流動電視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提供流動電視服務	普通股 37,452,120 港元	100
香港電視物流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香港音樂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香港電視購物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從事電子商貿業務及透過OTT平台提供電視節目	普通股 1 港元	100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以下名單僅載列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之詳情。除另有說明外，所持之股份類別為普通股。(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百分比
HoKoBuy Limited (前稱百盈源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商貿業務	普通股 26,509,254 港元	100
紅星會館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為藝員提供管理 及經紀服務	普通股 100 港元	100
富地租務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眾智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普通股 1 美元	* 100
Talent Asc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普通股 1 美元	* 100
佳怡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日東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冠峰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勝弘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沃傑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Aqua Lin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普通股 1 美元	*100
正培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耀海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普通股 1 港元	100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股份。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5 存貨

存貨主要為本集團為電子商貿業務購買的商品。

16 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 一年內到期	201,004	355,406
— 一年後到期	624,828	788,310
	825,832	1,143,716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 上市	35,794	28,538
— 非上市	14,539	11,171
	50,333	39,709
	876,165	1,183,425

可供出售證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列賬。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單獨已減值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4,455	3,212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個可供出售股本證券由於其公平值大幅下跌至低於成本而顯示本集團就該證券之投資成本可能無法被收回，因此個別被確定為減值。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綜合損益表中進一步確認減值虧損。

17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3,276	39,201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租賃按金、應收利息、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所有其他應收賬項除為數 15,464,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58,000 港元)之租賃按金及其他外，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18 銀行結存及現金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內之定期銀行存款	-	2,605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0,199	41,79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100,199	44,397

19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92,951	22,714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54,840	115,942
	247,791	138,656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9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續)

(a)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逾期-30日	87,591	18,985
31-60日	882	766
61-90日	882	220
超過90日	3,596	2,743
	92,951	22,714

(b)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應付人才薪金及花紅、有關未賺取電子商貿收入之遞延收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外包人力資源服務開支及廣告以及宣傳開支。

20 銀行貸款

應償還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19,623	184,14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承諾銀行融資額達1,177,00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2,763,000港元)。已動用融資額219,623,000港元作銀行貸款(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144,000港元)。

本集團所有銀行融資均須達成與財務機構借款安排普遍訂明之契諾。倘本集團違反契諾，已提取之融資將按要求歸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之情況。有關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4(b)。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已提取融資之契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219,623,000港元按1.4至2.0厘之固定年利率計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至1.2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貸款以本集團等值款額之可供出售證券作抵押。

21 資本及儲備

(a) 權益部分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部分之年初與年末結餘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有關本公司於年初至年末之權益個別部分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268,914	-	(18,410)	1,459,783	2,710,287
二零一七年之權益變動：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	-	-	(9,764)	(9,764)
其他全面收益	-	-	18,547	-	18,54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8,547	(9,764)	8,783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	28,805	-	-	28,80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268,914	28,805	137	1,450,019	2,747,87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268,914	-	(33,552)	1,446,681	2,682,043
二零一六年之權益變動：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	-	-	13,102	13,102
其他全面收益	-	-	15,142	-	15,14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5,142	13,102	28,24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268,914	-	(18,410)	1,459,783	2,710,287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21 資本及儲備(續)

(b) 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809,016,643	1,268,914	809,016,643	1,268,914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35條，本公司普通股並無面值。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持有一股普通股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在各方面均與本公司餘下資產享有同等權益。

(c) 重估儲備

本公司已設立並根據附註1(h)(ii)所載有關持作自用土地及樓宇的會計政策處理重估儲備。

(d) 公平值儲備

公平值儲備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之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值變動之累計淨額，乃根據附註1(f)及1(k)(i)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1(e)(ii)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f)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已向本公司僱員授出的未行使股份期權於授出日期公平值的部分，其根據附註1(p)(iv)就以股份支付之開支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

21 資本及儲備(續)

(g)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的為維持合理之資本架構、保障本集團繼續以持續基準經營之能力及為股東帶來回報。

本集團因應風險維持資本水平，並會在考慮其未來財務責任及承擔後，因應現金流量需求，透過向股東支付股息、發行代息股份及新股份及管理債務組合以調整其資本架構。

本集團透過檢討其債務淨額對資產淨值之資產負債比率監管其資本架構。就此，本集團將債務淨額界定為借貸總額減銀行結存及現金，但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淨額對資產淨值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	(219,623)	(184,144)
減：銀行結存及現金	100,199	44,397
債務淨額	(119,424)	(139,747)
資產淨值	1,862,632	1,996,663
債務淨額對資產淨值之資產負債比率(倍)	0.06	0.07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現時概無受任何外界施加之資本規定所約束。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22 遞延稅項

(a)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於本年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部分及變動如下：

所產生之遞延稅項：	折舊撥備超過 相關折舊 千港元	所結轉之稅項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8,883)	17,964	(919)
自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綜合損益表	(9,194)	9,120	(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77)	27,084	(99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8,077)	27,084	(993)
自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綜合損益表	(2,310)	1,147	(1,16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387)	28,231	(2,156)

(ii)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2,156)	(993)

(b)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內不大可能取得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動用虧損，故本集團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1,723,5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95,674,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於現行稅法下不會到期。

2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稅前虧損與經營業務所用現金對賬：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03,757)	(257,04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775	34,230
繁重合約撥備	3,300	-
銀行利息收入	(44)	(634)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28,805	-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50,537)	(68,182)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2,240)	(1,693)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收益	(2,201)	(2,0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436	92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80,500)	(6,700)
無形資產攤銷	15,060	13,162
銀行貸款之利息開支	1,778	828
存貨撇減	1,609	58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6,460)	16,186
營運資金變動前所用現金淨額	(254,976)	(271,222)
營運資金變動：		
長期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1	371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0,251)	22,551
存貨增加	(10,688)	(3,069)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增加	87,956	43,640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97,958)	(207,729)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2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貸款 千港元 (附註20)	應付利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84,144	141	184,28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813,888	-	1,813,888
償還銀行貸款	(1,778,427)	-	(1,778,427)
就銀行貸款已付利息	-	(1,531)	(1,53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35,461	(1,531)	33,930
匯兌調整	18	-	18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4(b))	-	1,778	1,778
其他變動總額	-	1,778	1,77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9,623	388	220,011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面對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面臨之風險及本集團用以管理該等風險之財務管理政策及常規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他應收賬項、銀行結存以及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電子商貿業務並無確定的重大信貸風險，因為須提前從客戶收款後才交付相關貨品。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均被投資於或存放於信貸素質良好之對手方及財務機構。為減低可供出售債務證券投資之不可收回之風險及其相關集中風險，本集團維持主要由投資級別的產品、指定世界指數的成份股或國有或受控制企業發行的投資工具所組成之投資組合。本集團密切監察對手方之信貸素質及財務狀況，倘證券的市場價格下跌且超越預設的界限則考慮採取適當行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明顯風險集中，原因為本集團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投資組合為多元化及由多個對手方組成，而概無個別對手方佔有關投資組合10%以上。所有存款均存放於信貸評級達投資級別之財務機構。

最高信貸風險為財務狀況表內各金融資產經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之賬面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令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之財務擔保。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訂有現金管理政策，包括將現金盈餘作投資及增加貸款及其他借貸，藉以滿足預期現金需求之不足。本集團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有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及其遵守借貸契約，以確保維持充足可自由運用之現金、隨時可變現之有價證券，以及主要財務機構之信貸融資額，從而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所需。

鑑於擁有足夠資金及備用銀行融資額，本集團認為並無面對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顯示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之餘下合約到期情況，此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作出。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應要求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應要求 千港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19,623	220,382	220,382	184,144	184,399	184,399
應付賬款	92,951	92,951	92,951	22,714	22,714	22,714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54,840	154,840	154,840	115,942	115,942	115,942
已收按金	4,286	4,286	4,286	1,905	1,905	1,905
	471,700	472,459	472,459	324,705	324,960	324,960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及銀行貸款。定息及浮息金融工具使本集團因市場利率浮動而分別承受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積極透過比較市場上投資回報及報價管理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及銀行貸款，以挑選出最符合本集團利益之條款。

本集團計息金融工具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定息工具		
— 其他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825,832	1,143,716
— 銀行貸款	(219,623)	(184,144)
	606,209	959,572

定息工具之公平值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將債務證券投資確認為可供出售證券，如公平值有任何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於報告期末，如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利率減少或增加100個基點將使權益增加或減少17,87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130,000港元)。

本集團將銀行貸款以攤銷成本入賬，因此於報告期末之利率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權益。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由於可供出售證券投資及銀行結存所產生之港元、人民幣與歐元匯率之波動所致。為限制有關貨幣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人民幣及歐元風險，於有需要時通過以即期匯率買賣人民幣及歐元以維持人民幣及歐元風險在可接受水平。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對因確認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之貨幣風險。就呈列方式而言，風險金額按年結日之即期匯率換算並以港元列示。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外幣風險(以港元呈列)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銀行結存及現金	2,361	1,641	42,777	7,514	3,068	9,093
其他金融資產：						
—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665,507	112,058	-	882,329	213,760	-
—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14,539	-	-	11,171	-	-
	682,407	113,699	42,777	901,014	216,828	9,093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項保維不變，倘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之外幣匯率於該日有所變動，對本集團本年度虧損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之即時影響。就此而言，現時假設港元與美元間之掛鈎匯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出現任何變化蒙受重大影響。綜合權益其他部分不會受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匯率 上升/(下降)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減少/(增加) 千港元	權益其他部分 之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5%	6,059	(374)
	(5%)	(6,059)	374
歐元	5%	2,139	-
	(5%)	(2,139)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5%	11,497	(656)
	(5%)	(11,497)	656
歐元	5%	455	-
	(5%)	(455)	-

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持有並於報告期末面對外幣風險之以外幣列值之資產或負債。此分析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同一基準進行。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可供出售股本證券而面對股本價格變動風險。

本集團會根據該等組合之長期增長潛力及回報挑選可供出售股本證券組合，並定期監察其表現是否符合預期。如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市值增加或減少10%，將使權益增加或減少5,03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71,000港元)。本集團之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市值之任何增加或減少並不會對本集團之本年度虧損構成任何影響，惟已減值者或出售者則除外。

(f) 公平值

(i)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於報告期末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並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三個公平值等級作分類。公平值計量之等級分類經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之輸入數據且未有採用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為無法從市場資料獲得之數據
- 第三級估值：主要採用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	825,832	—	825,832
—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35,794	14,539	—	50,33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	1,143,716	—	1,143,716
—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28,538	11,171	—	39,709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第三級或由第三級轉出。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其所發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等級間之轉撥。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所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相同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之市場報價計算。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f) 公平值(續)

(ii) 並非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公平值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分別。

25 承擔

(a)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購買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151,389	42,636
興建多媒體製作及分銷中心		
已訂約但未撥備	2,581	26,937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35,438	29,676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20,812	38,924
	56,250	68,600

本集團為若干以經營租賃持有的物業的租客。有關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三年。

上述承擔僅代表基本租金，並不包括就本集團所租用若干零售店舖應付的或然租金。一般而言，該等或然租金根據各租賃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按相關零售店舖的收益計算，無法預先估計該等應付或然租金。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26 關連人士重大交易

除於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訂有以下關連人士重大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附註 10(a) 披露之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已付本公司董事款項)薪酬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短期人才福利	3,549	12,201
退休福利	203	979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21,261	-
	25,013	13,180

27 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alent Ascent Limited(「Talent Ascent」)與 Groupon, Inc. 及 Groupon Holdings B.V. (Groupon Inc. 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Groupon」)達成具先決條件的買賣協議(「協議」)，收購 HoKoBuy Limited(前稱百盈源媒體集團有限公司)(「HoKoBuy」)的100%已發行股本，初始代價為現金670,000美元(相當於約5,210,000港元)，及後根據協議於完成日期之營運資金淨額作出調整至270,000美元(相當於2,070,000港元)(有關「交易」)。有關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完成及 Talent Ascent 與 HoKoBuy 及 Groupon 訂立過渡服務及使用權主協議，據此，Groupon 自過渡服務及使用權主協議生效日期起計為期六至十二個月期間將會或促成向 HoKoBuy 提供(a)使用若干系統、應用工具及商標之有限制臨時使用權；及(b)其他支援服務，包括商戶付款及客戶支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包括 HoKoBuy 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業績。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HoKoBuy 為本集團之綜合財務業績帶來之營業額及所產生之虧損淨額分別為47,000,000港元及9,000,000港元(不包括用於收購事項之交易成本)。

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發生，管理層估計綜合營業額將會為499,000,000港元及期內綜合虧損為207,000,000港元。於釐定該等金額時，管理層已假設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發生而產生之按暫定基準釐定之公平值調整將與於收購日期產生之公平值調整相同。

27 業務合併(續)

收購附屬公司(續)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所獲得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確認金額對購買價之分配。

	附註	被收購公司於 收購日期 之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6
商譽		897
商戶關係	13	163
品牌	13	2,47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10,35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1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25,228)
以現金代價支付之收購所獲得可識別資產淨值		2,068
收購時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千港元
就收購附屬公司以現金結算之購買代價		2,068
所獲得業務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13,110)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		(11,042)

商譽全數分配至本集團的電子商貿現金產生單位。

28 會計判斷及估計

(a)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會計判斷

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已作出以下會計判斷：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折舊。本集團每年審閱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可使用年期乃基於本集團處理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倘過往估計有重大變動，將對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作出調整。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附註11、12(c)及24(f)載有已授出股份期權、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的假設及風險。

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500,000美元(相當於3,900,000港元)銀行存款，作為一家銀行就外匯及利率對沖安排而授出的500,000美元(相當於3,900,000港元)銀行融資的擔保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

財務 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30 公司層面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04	734
無形資產	99,108	112,24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963,692	1,577,348
其他金融資產	675,161	828,019
	2,741,065	2,518,34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067	19,190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201,004	355,406
已抵押銀行存款	3,905	-
銀行結存及現金	58,569	29,903
	279,545	404,49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27,976	26,799
銀行貸款	219,623	184,144
應付附屬公司之賬款	25,136	1,618
	272,735	212,561
流動資產淨值	6,810	191,938
資產淨值	2,747,875	2,710,287
資本及儲備	21	
股本	1,268,914	1,268,914
儲備	1,478,961	1,441,373
權益總額	2,747,875	2,710,28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王維基
董事

張子建
董事

31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通知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本公司將不會繼續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的申請，及其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向通訊局提交的申請將予以撤回。董事會亦決定將綜合傳送者牌照（第041號）連同678兆赫至686兆赫頻帶內的無線電頻譜交還通訊局，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通訊局合理指示的其他日期停止提供廣播類流動電視服務。

32 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此等財務報表尚未採納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當中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項目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物業：轉撥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之影響。本集團迄今發現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新準則的若干方面。預期影響的更多詳情於下文論述。儘管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評估已大致完成，首次採納準則的實際影響或會有所不同，因為迄今已完成的評估乃基於本集團目前可得的資料，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首次應用準則前或會發現其他影響。本集團亦可能改變其會計政策選項，包括過度性選項，直至於有關財務報告內首次應用準則為止。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32 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有關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方法的現有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計算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另一方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並無實質性更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追溯生效。本集團財務報表方面的新規定的預期影響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金融資產的三個主要分類類別：(1)按攤銷成本、(2)按公平值計入損益(FVTPL)及(3)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TOCI)計量：

- 債務工具的分類乃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釐定。倘債務工具分類為FVTOCI，則利息收益、減值及出售收益／虧損將於損益確認。
- 股本證券不論實體的業務模式均分類為FVTPL，惟並非持作買賣且實體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證券指定為FVTOCI的股本證券除外。倘股本證券指定為FVTOCI，則只有該證券的股息收入將於損益確認。該證券的收益、虧損及減值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可撥回。

本集團評定，目前按FVTOCI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將繼續其各自的分類及計量。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減值模式以「預計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根據預計信貸虧損模式，不再需要在確認減值虧損之前發生虧損事件。相反，實體須確認並計量12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或整個生命周期內的預計信貸虧損，惟視乎資產及事實及情況而定。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可能導致就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提早確認信貸虧損。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評定，倘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新減值規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不大可能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減值虧損、期初淨資產結餘及保留溢利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確認客戶合約收益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有收益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包括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訂明建造合約收益的會計處理)*。基於迄今已完成的評估，本集團已評定，新收益準則不大可能對如何確認佣金收入及來自商品銷售收益構成重大影響。

32 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a) 確認收益的時間

本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披露於附註1(t)。目前，佣金收入及來自商品銷售收益於客戶驗收貨品及承擔所有權的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之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對承諾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三種情況：

- (i) 當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ii) 實體之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了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就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
- (iii) 實體之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實體用於替代用途之資產，且實體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之履約部份獲得客戶付款之可執行權利。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之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三種情況，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該商品或服務確認收益。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本集團已評定，其銷售活動並不符合時間確認收益的準則，因此，佣金收入及來自商品銷售的收益將繼續於客戶接納商品時確認。

(b) 重大融資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實體於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時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交易價格，而不管來自客戶的付款將大部分提前收取或延後收取。目前，本集團並無採納該政策，因為電子商貿業務的付款於交付相關商品前提前收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附註1(j)所披露，本集團目前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按不同租賃安排入賬(視乎租賃分類而定)。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訂立若干租賃，而其他則作為承租人。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於租賃項下的權利及義務的入賬方式。然而，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受實際權宜方法的規限，承租人將以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賃入賬，即於租約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初始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就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累計的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按現有政策於租期內以系統性的基準確認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金開支。作為實際的權宜之舉，承租人可選擇不對短期租約(即12個月或以下的租約)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採用該會計模式，在該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以系統性的基準確認。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32 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集團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承租人的會計處理。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均有所增加，及影響租期內於損益表確認開支的時間。誠如附註25(b)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就物業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將達56,250,000港元，大部分須於報告日期後一年內或一至五年內支付。因此，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部分該等款項或需確認為租賃負債，並確認相應使用權資產。經考慮實際權宜方法的適用性及調整現時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間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約及貼現影響後，本集團將須進行更為詳細的分析以釐定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約承擔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的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準則提供不同的過渡方案及實際權宜之計，包括之前就現有安排屬於或包含租賃的實際權宜之計不在此限。如果選擇這種實際的權宜之計，本集團將僅將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新租賃定義應用於首次申請日期或之後訂立的合約。如果沒有選擇切實可行的權宜之計，本集團將需要使用新定義重新評估所有關於哪些現有合同是或包含租賃的決策。視乎本集團是否選擇追溯應用該準則或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於首次應用日期當日確認對期初權益的累計影響作出調整，本集團可能或可能不需要重述任何比較資料重新評估導致的會計變化。

本集團尚未決定是否選擇得益於實際權宜之計，以及將採取的過渡方案。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重大影響本集團作為租賃出租人時將其於租賃的權利及責任入賬的方式。

五年 財務摘要

(以港元列示)

業績、資產及負債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487,257	187,071	112,810	23,027	7,802
除稅前虧損	(203,757)	(257,042)	(812,466)	(236,797)	(41,969)
稅項	(1,163)	(74)	(93)	(205)	1,659
除稅後虧損	(204,920)	(257,116)	(812,559)	(237,002)	(40,310)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2,387	917,048	560,335	550,159	531,277
無形資產	99,828	112,248	125,410	391,198	291,366
商譽	897	–	–	–	–
長期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11,912	8,209	31,445	285	133
其他金融資產	876,165	1,183,425	1,445,752	1,784,363	1,961,614
流動資產	195,299	101,431	255,939	1,212,432	1,048,657
總資產	2,336,488	2,322,361	2,418,881	3,938,437	3,833,047
負債					
流動負債	471,700	324,705	179,345	882,450	576,947
非流動負債	2,156	993	919	826	5,478
總負債	473,856	325,698	180,264	883,276	582,425
資產淨值	1,862,632	1,996,663	2,238,617	3,055,161	3,250,622

財務年曆表

財政年度結算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宣佈全年業績：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就股東周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至二十四日

股東周年大會：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上市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此外，本公司之美國預託股份(每股美國預託股份相當於二十股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本公司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SEC」)提交表格25，以實行美國預託股份的退市。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SEC提交表格15F，以撤銷註冊及終止其在美国證券交易法下的申報責任。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本公司之美國預託股份合資格於美國場外交易(「場外交易」)市場買賣。

執行董事

王維基先生^{3,4}(主席)

張子建先生^{3,5}(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雅麗女士^{3,5}(財務總裁)

劉志剛先生³(營運總監)

周慧晶女士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英先生^{1,7,8}

白敦六先生^{2,5,6,9}

麥永森先生^{2,7,9}

1 審核委員會主席

2 審核委員會成員

3 執行委員會成員

4 投資委員會主席

5 投資委員會成員

6 提名委員會主席

7 提名委員會成員

8 薪酬委員會主席

9 薪酬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黃雅麗女士

法定代表

王維基先生

張子建先生

註冊辦事處

香港新界

將軍澳工業邨

駿昌街1號

香港電視多媒體及電子商貿中心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

8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46樓

美國預託證券銀行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101 Barclay Street, 22nd Floor

New York, NY 10286 USA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網站

www.hktv.com.hk

Where the English and the Chinese texts conflict, the English text prevails
中英文版如有歧異，以英文版為準

Concept, design and printing: REF Financial Press Limited



HONG KONG TELEVISION
NETWORK LIMITED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

SEHK 香港交易所股份編號: 1137

www.hktv.com.hk

HKT mall^{hk}

www.hktvmall.com